

Potevio 中国普天

成都普天電纜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02)



2008 年年報

公司簡介

成都普天電纜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是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最大的電訊電纜生產製造商之一。

本公司於一九九四年十月一日經重組後在中國註冊成立並透過配售及公開發售160,000,000股H股(「H股」)，於一九九四年十二月十三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掛牌上市。中國普天信息產業股份有限公司(「普天股份」，中國普天信息產業集團公司(「普天集團」)之全資附屬公司)為本公司之控股股東。

本公司的經營範圍：電線電纜、光纖光纜、線纜專用材料、輻照加工、電纜附件、專用設備、器材和各類信息產業產品(國家限制、禁止類除外)的器件及設備的技術研發、產品生產、銷售和服務，與上述產品同類商品的進出口及批發、零售、佣金代理(拍賣除外)，國內採購商品(特定商品除外)批發、零售、佣金代理(拍賣除外)，技術諮詢和技術服務。

本公司註冊及中國辦公地址：中國四川省成都市高新西區新航路18號
郵政編碼：611731

目錄

1	公司簡介
2	財務摘要
3	董事長報告
4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11	董事會報告
25	企業管治報告
39	監事會報告
41	獨立核數師報告
43	綜合損益表
44	綜合資產負債表
46	綜合權益變動表
48	綜合現金流量表
5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92	公司資料

財務摘要

營業摘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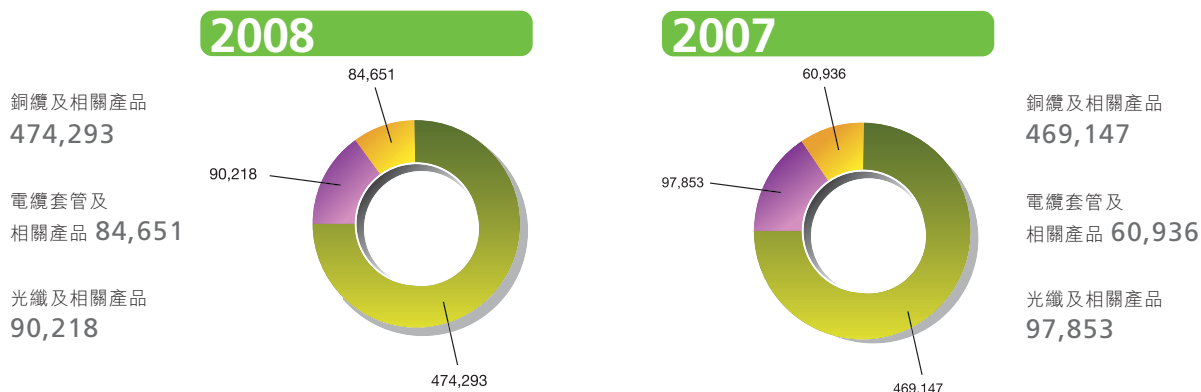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649,162	627,936
經營溢利／(虧損)	26,243	(48,704)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	2,586	3,411
所得稅前溢利	115,494	194,592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117,496	187,942
每股基本溢利	人民幣0.29元	人民幣0.47元

淨資產摘要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重列)
資產總值	1,448,341	1,331,039
負債總值	264,986	278,742
淨資產總值	1,183,355	1,052,297
每股淨資產*	人民幣2.70元	人民幣2.40元

*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每股淨資產乃按淨資產人民幣1,080,526,000元(二零零七年：人民幣958,833,000元)及已發行股份總數400,000,000股(二零零七年：400,000,000股)計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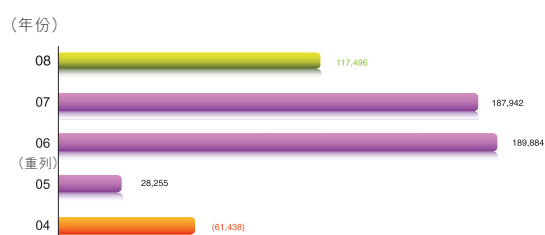
營業額(按主要產品類別)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人民幣千元)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虧損) (人民幣千元)



董事長報告



致各位股東：

本人很高興地在此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年度»)報告，並代表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及全體員工向本公司股東(「股東»)致意。

於本年度，本公司的稅前溢利約人民幣115,494,000元，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為人民幣117,496,000元，較去年度減少37.48%。本公司每股溢利為人民幣0.29元。

本年度註定是不平凡的一年，本公司迎來了成立五十周年的喜慶，也經歷了一些難以預料、歷史罕見的重大挑戰和考驗。各大電信運營商實施「光進銅退」重大戰略轉變使得本公司主導產品——全塑市話電纜全面萎縮；上半年原材料價格居高不下，下半年受國際金融危機影響，銅價急速下跌對生產經營造成極大的衝擊；四川省汶川大地震對本公司生產經營也造成了一定影響；本公司內部受產品結構調整、管理調整進程的制約，創利空間縮小，生產經營不暢。面對這些突發事件和挑戰，本公司適時調整工作及思維方式，努力適應新環境，上下齊心協力，緊緊圍繞工作思路，對照年度經營預算目標，直面市場挑戰，堅持技術創新，推進企業改革，取得了較好業績。

顯而易見，二零零九年本公司將面臨更加嚴峻的形勢，全球金融危機對中國經濟發展的負面影響日益顯現，電纜原材料價格的大幅波動和銅纜市場需求的不斷萎縮，使本已薄利的電纜行業企業的經營風險不斷上升。對於本公司而言，四年的土地收益已完全進賬，國資委要求提升管理水準和品質的考核更為嚴格，股東要求持續改善經營業績的要求更為迫切。諸多因素都表明當前本公司正面臨產品轉換和空前嚴峻的經營難關。值得欣慰的是在經過多年的探索和嘗試，本公司的產業發展前景更加廣闊，新產品開發有了較為明確的推進計劃。挑戰與機遇並存，本公司要以全新的精神面貌，樹立「困」中克「難」、 「危」中創「機」的強烈意識，我們將沉著應對，以積極的精神克服危機的壓力。

最後，本人謹代表董事會向各位股東及本集團全體員工在本年度對本公司的支持及信任致以感謝！

張曉成
董事長

二零零九年四月十七日

業績概覽

於本年度，本集團的主要產品是全塑市話電纜、程控電纜、電纜套管、光纖及移動通訊電纜等。

於本年度，本公司出售土地後收回的最後一期土地款約為人民幣104,661,000元（收回第三期土地款：人民幣310,060,000元），在沖減相應的成本後仍有約為人民幣88,521,000元的溢利。（二零零七年：人民幣243,757,000元）。

於本年度，本公司對所有應收款項及存貨進行全面清理，本年度共計沖回各項減值準備人民幣64,634,000元，並計入為本公司其他收益。

若扣除上述兩方面因素之影響，於本年度，本公司之主營業務應為虧損。

主營業務虧損的主要原因

1. 各大電信運營商實施「光進銅退」重大戰略轉變使得本公司主導產品——全塑市話電纜銷售水平進一步下降，對銅纜的經營溢利產生不利影響；及
2. 下半年受國際金融危機影響，銅價迅猛下跌，造成銅纜產品的市場售價急劇下降，而原有與銅纜相關的庫存存貨成本偏高，致使毛利下降較大，從而對本集團整體的生產經營及溢利造成較大不利影響。

主要業務回顧

1. 面向市場挑戰，佈局產業結構

於本年度，通信銅纜行業面臨巨大挑戰，各電信運營商「光進銅退」步伐明顯加快，大幅度削減市話銅電纜的採購規模。為應對此挑戰，本公司成立了專門的拓展部負責協調及開拓電纜置換業務，並先後與四川、重慶、湖南及新疆等本公司傳統核心用戶簽訂了銅纜置換協議，以穩定本公司的市場份額，其中本公司佔四川電信置換總量份額為50%以及佔西藏電信為全部份額。本公司成立綜合處置廠專門負責處置廢舊電纜，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份開始將廢舊電纜進行分解及處置。

2. 堅持技術創新，努力開發新品

於本年度，本公司加大研發投入力度，著力開發新產品。其一，機車纜投入生產。二零零八年七月，機車纜的設備調試全部完成，成功試生產3種產品；二零零八年八月，樣品經上海電纜研究所檢測各項指標合格，二零零八年九月，進入產品的市場研究階段。因機車纜屬全新市場領域，進入門檻較高，直到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市場銷售工作開始。其二，「極細電子線材及元件」項目正式進入實施階段，本公司已成立項目領導小組及項目建設組。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續)



3. 堅持生產，支持抗震救災

二零零八年五月，四川遭受特大地震，造成本公司部分建築物和設備受損，但幸未有造成本公司人員傷亡。地震發生後，本公司管理層立即組織檢查房屋及設備受損情況，確認無安全隱患後，努力穩定職工情緒，積極加快修補受損建築物及設備並恢復生產，同時聯繫各地市運營商，組織好應急搶修纜的供應正常從事生產經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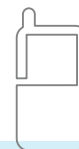
4. 推進企業管理，落實各項措施

財務管理 完善財務集中管理相關制度，進一步強化資金集中管理；推進對子公司的財務委派及資金帳戶監管工作；逐步清理閒置銀行帳戶；繼續實施全面預算管理，以確保預算目標及關鍵業績指標(KPI, Key Performance Indicators)的實現。

人力資源管理 繼續推行機構和幹部調整，制定合理的績效考評體系，初步實現對人力成本的調控。

投資管理 對主要附屬及聯營企業試行關鍵業績指標(KPI, Key Performance Indicators)考核，主導進行東莞電纜廠的股權轉讓工作，完成盤具廠的清算工作，繼續推進四川天信的清算工作。

基礎管理 定期舉辦質量、環境和職業健康安全體系內審員培訓班；加強職工安全素質培訓，完善本公司應急救援預案並組織演習；推進節能減排；著手信息化建設，成立網路管理小組；規劃辦公自動化(OA, Office Automation)系統。



財務分析

營業額

於本年度，本集團營業額約為人民幣649,162,000元，比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去年度」）的約人民幣627,936,000元增加3.38%。

於本年度，銅纜營業額約為人民幣474,293,000元，較去年同期增加1.10%，其中：全塑市話電纜為人民幣117,953,000元，較去年度同期增加6.26%；程控電纜為人民幣46,375,000元，較去年度同期增加37.98%。

本公司擁有60%股權的成都中住光纖有限公司（「成都中住」）的營業額約為人民幣90,218,000元；本公司擁有66.7%股權的郵電部成都電纜雙流熱縮製品分廠（「雙流熱縮」）的營業額約為人民幣84,651,000元。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本年度的本公司股東應佔淨溢利約為人民幣117,496,000元，而去年度的本公司股東應佔淨溢利約為人民幣187,942,000元，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較去年度下降37.4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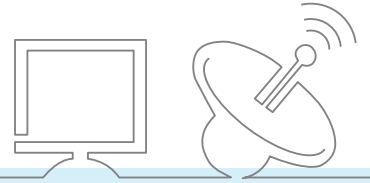
業績分析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總資產約為人民幣1,448,341,000元，較去年度末的約人民幣1,331,039,000元增加8.81%。其中流動資產總額約為人民幣878,242,000元，佔總資產的60.64%，較去年度末的約人民幣787,214,000元上升11.56%，主要原因是二零零八年按公平值在損益表內處理之金融資產收益人民幣100,000,000元。物業、廠房及設備總額約為人民幣275,483,000元，佔總資產的19.02%，較去年度末的約共人民幣268,335,000元上升2.66%，主要原因是新區建設新增房屋、設備等固定資產。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負債總額約為人民幣264,986,000元，負債對資產比率為18.30%，銀行及其他短期貸款約為人民幣19,200,000元，較去年度末的約人民幣20,395,000元下降5.86%。於本年度，本集團未有安排其他籌資活動。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銀行存款及現金共折合約人民幣274,986,000元，較去年度末的人民幣196,834,000元上升39.70%。

於本年度內，本集團的分銷費用、行政費用及財務費用分別約為人民幣47,468,000元、人民幣67,750,000元及人民幣1,856,000元，較去年度的約人民幣42,747,000元、人民幣86,037,000元及人民幣3,872,000元，分別上升11.04%、下降21.25%及下降52.07%。分銷費用較上年上升，主要是因為增加了新產品的分銷費用。行政費用下降是因為本公司回撥多計存貨減值撥備及呆壞賬撥備原因，財務費用下降是因為貸款規模減少。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應收貿易帳款及票據和存貨分別約為人民幣205,192,000元和人民幣200,880,000元，較去年度末的約人民幣162,251,000元和人民幣171,078,000元，分別上升26.47%和上升17.42%。

資金流動性分析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流動資產約為人民幣878,240,000元(二零零七年：人民幣787,214,000元)，流動負債約為人民幣254,557,000元(二零零七年：人民幣263,724,000元)，年應收帳周轉天數為115天，年存貨周轉天數為124天。上述數據說明，本集團資金流動性屬合理，但還有改善的空間，變現和償債能力較好。(註：應收貿易帳款及票據計算口徑為淨值)

財政資源分析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銀行及其他短期貸款約為人民幣19,200,000元，由於本集團的銀行存款及現金相對充足，達約人民幣274,986,000元，因此，本集團並無短期償債風險。

非流動的負債及貸款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為購置法國加速器的長期借款餘額約為人民幣10,429,000元(折合歐元約1,078,000元)，該貸款為法國政府擔保銀行貸款，年利率為0.5%。該項以歐元計算之借款受國際外匯市場匯率波動的影響，存在一定的匯兌風險。該項長期借款期限最長達三十六年。由於本集團長期借款餘額較小，因此對本集團的營運並無重大影響。

本集團資本結構情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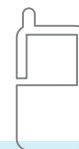
本集團的資金來源是銀行及其他貸款、本公司的募集資金、企業盈利和老廠區土地轉讓款。募股資金的使用，嚴格按照法定程式辦理。此外，為保證資金的合理運用，本集團加強了原有的財務管理制度。資金的使用亦注重規避風險和提高投資回報率。在本年度，債務到期償還及責任到期履行方面均能夠按照有關合約執行。

流動資金及資金來源

本集團於本年度之經營業務淨現金所耗約為人民幣86,525,000元(二零零七年：淨現金所耗約為人民幣83,574,000元)。

本集團在本年度分別支出約人民幣7,583,000元(二零零七年：人民幣5,565,000元)及約人民幣59,293,000元(二零零七年：人民幣88,412,000元)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和在建工程。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負債及少數股東權益總額約為人民幣367,815,000元(二零零七年：人民幣372,206,000元)。於本年度內本集團利息支出約為人民幣1,589,000元(二零零七年：人民幣3,499,000元)。



或有負債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或有負債(二零零七年：無)。

業務展望

1. 加強內控，苦練「內功」，攻克經營難關。

推行全面風險管理

完善各方面內部控制，努力規範合同管理和投資風險管理並完善現有管理制度及規章，加強風險監控，強化風險責任意識。

提高現有產品的整體毛利水準

致力於「開源」及「節流」以加強本公司競爭力。

「開源」：大力發展毛利水準較高的產品，如機車纜；實現數據纜、程控纜的規模化生產。

「節流」：第一，實行全體員工成本管理和全過程的成本控制，將成本指標分解到各個部門和生產的每一個環節；第二，嚴格成本考核，實行成本否決，樹立成本權威地位；第三，改革生產工藝、改進操作規程等以提高產量，從而提高勞動生產率；第四，採取定額發放材料等方式節約材料的消耗；最後，提高產品一次合格率，減少生產損失的發生，充分發揮員工的主人翁精神，引導員工充分發揮其主觀能動性。

強化財務預算管理

進一步加強全面預算管理，對預算執行的整個過程進行有效的監控和管理。繼續推進資金集中管理，加強重大財務事項和財務風險的監控，審慎安排資金收支。加強對子公司的財務監管，完善對其財務負責人的委派制度。發揮以財務管理為企業中心管理的職能，並及時發現、規避及解決生產經營中存在的問題和漏洞。

推進市場行銷

鞏固本公司現有銷售網路，加大程控電纜和數據纜市場的投入和開發力度。協助機車纜、極細線纜專案的市場調研工作。建立新的銷售人員考核模式，將推銷產品及回收、應收賬款的能力與銷售人員業績掛鉤。



強化投資管理

加大對投資的清理和整合力度，從產業發展角度出發，於來年完成東莞廠產權轉讓，溫江廠清算、款項回收，皮克整合、新龍網路轉讓重組及中菱擴產等；提升對附屬及聯營公司給予指導的能力和水準；加強對附屬及聯營公司重大事項的管控；跟蹤分析附屬及聯營公司經營情況並對其適時指導；對附屬及聯營公司實行全面的KPI考核；加強本公司與子公司資訊交流，建立暢通的資訊交流平台；及時完成投資、調整、整合專案的報告、審核及批准程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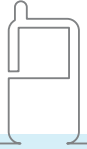
加快信息化建設

推進信息化建設和應用，制定信息化建設規劃，並以提高業務運營水準和實現管理創新作為信息化工作的出發點和落腳點。提高信息系統安全，初步構建信息化管理系統，保障信息系統高效運行，提高經營管理效率。

完善採購管理

推行本部、各子公司與附屬及聯營企業之間電纜原材料等大宗物資的集中採購。緊密跟蹤原料市場的價格走勢，進行資訊收集分析工作，做出較為準確的判斷，適時調整採購策略，減少原料價格劇烈波動的風險。





加強質量、環境、職業健康管理

在本公司產品和服務實現過程中，遵守相關法律和法規要求，並確保本公司產品品質。對本公司重要環境因素和重大危險源作有效控制，確保抑制主要污染物排放，加強固體廢物的三化管理，節約能源，防止員工職業病及工業意外的發生。加快電氣裝備電纜產品的3C認證。以卓越績效企業為目標，提升本公司的管理品質。

深化人力資源管理

完善本公司人力資源管理體系。加強對技術工人及其他方面人才的儲備工作。強化技術開發、生產管理、市場行銷和各類職能管理專業人才隊伍建設。提升員工的職業化水準和專業技能。動態考核，獎懲分明。

2. 調整企業發展戰略，帶動新品見實效。

面向通信領域管道市場等現有成熟業務。對光纖光纜加強監控整合，擴大規模，提高盈利水準；對傳統銅纜，加大程控電纜和數據纜的市場投入和開發力度；鞏固成熟產品，大力開發新的市場。

面向電能配送市場。高端電氣裝備電纜要力爭進入重大用戶的採購序列，擴大市場銷售規模，形成新的利潤增長點。

面向電子行業應用市場。啟動極細電子線材及元件專案，成立專案領導小組及項目建設組，並起草該專案兩類主導產品的國家標準和通信行業標準，力爭二零零九年生產線建設和實現試生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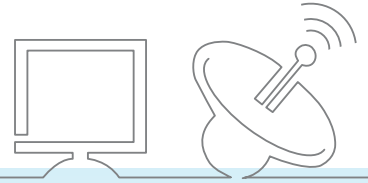
郭愛清

副董事長 • 總經理

二零零九年四月十七日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謹提呈其董事會報告書及本集團於本年度經審核的財務報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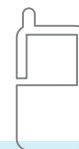
帳目

1. 本集團之業績刊載於本年報第43頁之綜合損益表內。
2. 本集團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刊載於本年報第44頁及45頁之綜合資產負債表內。
3. 本集團之權益變動載於本年報第46頁及47頁之綜合權益變動表內。
4. 本集團之現金流量刊載於本年報第48頁及49頁之綜合現金流量表內。

財務摘要

以下為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五個年度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之綜合財務報表摘要。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重列)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重列)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重列)
營業額	649,162	627,936	550,714	485,570	512,820
所得稅前溢利／(虧損)	115,494	194,592	201,217	20,239	(64,555)
所得稅收益／(開支)	12,367	(5,532)	(9,118)	(5,073)	3,222
本年度溢利／(虧損)	127,861	189,060	192,099	15,166	(61,333)
其中：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虧損)	117,496	187,942	189,884	28,255	(61,438)
少數股東權益	10,365	1,118	2,215	(13,089)	105
	127,861	189,060	192,099	15,166	(61,333)
資產總值	1,448,341	1,331,039	1,176,107	935,685	1,019,244
負債總值	(264,986)	(278,742)	(311,387)	(271,808)	(355,392)
少數股東權益	(102,829)	(93,464)	(94,014)	(82,938)	(112,638)
淨資產總值	1,080,526	958,833	770,706	580,939	551,214



主要業務

本集團主要業務為生產及銷售各類通訊電纜、光纖、電纜套管。

本集團於本年度按主要業務及市場對營業額及對經營業績貢獻的分析刊載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6，第64頁至69頁。

主要客戶及供貨商

於本年度內，本集團的最大供貨商及五大供貨商、最大銷售客戶及五大銷售客戶分析如下：

	百分比(%)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採購		
最大供貨商	26	19
五大供貨商合計	52	41
銷售		
最大客戶	20	15
五大客戶合計	44	27

據本公司董事(「董事」)所知，董事、監事(「監事」)及彼等之各關連人士或任何擁有本公司5%股本以上的股東在本集團上述五大供貨商及五大銷售客戶中概無直接或間接的權益。

末期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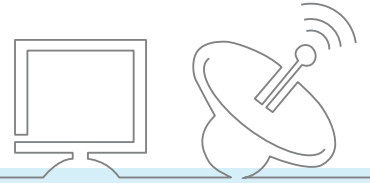
董事會不建議就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分派末期股息。(二零零七年：無)

附屬公司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附屬公司之詳情刊載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3，第89頁。

物業、廠房及設備和在建工程

本年度內有關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和在建工程變動詳情分別刊載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5，第75頁至76頁及附註17，第78頁。



股本

有關本公司股本詳情刊載於本年報第86頁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9內。

本公司於本年度內沒有安排任何送股、配股和發行股份的計劃。本公司於本年度內及由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至本年報發表日期期間，股本結構並無變動。

募集資金的運用

本公司於一九九四年十二月透過發售160,000,000股H股，募集資金約港幣424,000,000元，自上市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按招股說明書中「所得款項用途及營運資金」及一九九八年度和二零零一年度股東週年大會通過的「所得股款的用途及更改計劃」所述，累計動用資金約為港幣373,429,000元，其中用於投資項目為港幣84,360,000元，用於減輕負債及作為營運資金使用的為港幣289,069,000元。

尚未運用的募集資金約為港幣50,571,000元，分別以美元和人民幣存放於中國境內銀行。

逾期定期存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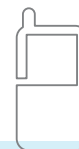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沒有其他存放於非銀行金融機構的存款及屬於委託性質的存款，也沒有其他已經到期而不能收回的定期存款。

所得稅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六日，第十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第五次會議通過了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新稅法」），並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生效。由於新稅法的通過，本集團各公司的法定企業所得稅適用稅率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從33%修訂至25%。

除一家非全資附屬公司，成都高新電纜有限公司（「高新電纜」）外，本集團已被有關當局確認為高新技術企業。根據成都國家稅務局批准本集團，享受優惠稅率15%至二零零七年。於二零零八年內，本集團再被確認為高新技術企業並繼續享受此優惠稅率為期三年至二零一零年。

高新電纜於本年度並沒有應課稅溢利，並未享有稅務優惠。



企業社會責任

於二零零八年五月，四川省汶川大地震發生後，本集團捐款人民幣619,800元，員工捐款人民幣228,789元，黨員交納特殊黨費人民幣26,705元以協助災後重建，另外援建地震災區希望小學捐款人民幣32,480元，另外，多項捐款合計人民幣907,774元已捐贈予成都市慈善會。

股東人數

記錄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股東名冊上的股東人數詳情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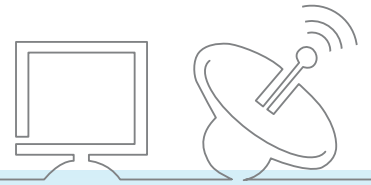
類別	股東人數
國有法人股	1
海外上市外資股 — H股	116
股東總數	<u>117</u>

主要股東持股情況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最大股東為普天股份，持有240,000,000股已發行國有法人股，佔本公司總發行股本的60%。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中央結算公司」，分別代表其多個客戶持有本公司股份)於本年度初持H股股數為158,850,998股，佔總發行股本的39.71%，至本年度末持有H股股數為154,890,998股，佔本公司總行股本的38.72%。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於本節所述外，並無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或淡倉記錄在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而設之登記冊內。除於本節所述外，於本年度內董事會並無知悉任何人士持有任何按《證券及期貨條例》必須予以披露的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或淡倉。

按照《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保存之主要股東名冊顯示，本集團曾接獲有關擁有本集團已發行H股5%或以上權益之股東知會，該等權益為下述已披露之本公司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權益以外之權益。



據中央結算公司申明，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持有超過已發行H股股份總數5%或以上的有以下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

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	本年度末 持H股數	持H股百分比	佔已發行總股本 百分比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29,919,000	18.69%	7.48%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15,702,000	9.81%	3.93%

除上述披露者外，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未獲悉有任何其他按《證券及期貨條例》必須予以披露的股權權益及本公司董事會亦無知悉任何人士直接或間接持有已發行之H股股本總數5%或以上之權益。

足夠之公眾持股

根據本公司所得之公開資料，以及在各董事認知範圍內，本公司確認於本年度內及截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公眾持股量足夠。

董事及監事

於本年度內及截至本報告日期，擔任本公司之董事及監事之士如下：

執行董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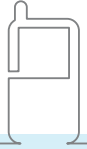
張曉成
 郭愛清
 鄭建華
 李 彤
 陳若濂 (於2008年8月20日獲委任)
 熊嗣雲
 蔣 昆 (於2008年8月20日辭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蔡思聰
 吳正德
 李元鵬

監事

楊志和 (於2008年8月20日獲委任)
 熊挺
 洪秀蓉
 王志琪 (於2008年8月20日辭任)



董事、監事、公司秘書及高級管理人員簡介

1. 董事

執行董事

張曉成先生，現年51歲，碩士研究生學歷，高級經濟師，現任普天股份董事、副總裁及本公司第五屆董事會執行董事和董事長，並兼任普天股份人力資源部總經理、侯馬普天通信電纜有限公司董事長、東方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等職務。張先生曾先後擔任大連經濟管理學院工業經濟研究室主任，郵電總公司辦公室秘書、郵電總公司總經理秘書，郵電部西安微波設備廠廠長助理、副廠長，郵電總公司辦公室副主任、研發中心主任，普天集團企業管理部總經理、資本運營部總經理，普天股份總裁助理兼綜合管理部總經理，本公司第二屆董事會董事及第三屆、第四屆監事會主席。張先生於一九九七年十月加入本公司，並於企業投資與運作管理方面具有豐富經驗。

郭愛清先生，現年53歲，大學學歷，高級工程師，現任本公司第五屆董事會執行董事、副董事長及總經理。郭先生曾先後擔任郵電部侯馬電纜廠廠長助理、常務副廠長、廠長，本公司第二、三、四屆董事會執行董事、本公司常務副董事長、總經理等職位。郭先生於一九九九年四月加入本公司，並於通訊電纜生產及企業管理方面具有豐富經驗。

鄭建華先生，現年37歲，大學本科學歷，高級經濟師，現任普天股份行業電子事業本部副總經理兼普天物流技術有限公司總經理，本公司之第五屆董事會執行董事，兼任南京普天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貴陽普天物流技術股份有限公司、普天物流技術有限公司董事、上海普天郵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等職務。鄭先生曾在郵電總公司財務部、辦公室工作，先後擔任郵電總公司辦公室副主任，普天集團總裁辦公室副主任、主任，普天股份綜合管理部總經理。鄭先生於二零零六年八月加入本公司，並於企業綜合管理方面具有豐富經驗。

李 彤先生，現年38歲，大學本科學歷，高級經濟師，現任南京普天通信科技產業園有限公司總經理，本公司之第五屆董事會執行董事，並兼任普天東方通信集團有限公司董事、南京普天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侯馬普天通信電纜有限公司董事、杭州鴻雁電器有限公司董事、重慶普天通信設備有限公司董事等職務。李先生曾先後擔任普天集團企業管理部處長、副總經理，企業改制辦公室副主任，企業發展本部副總經理兼企業運營一部經理，普天股份企業發展本部副總經理兼企業運營一部經理。李先生於二零零六年八月加入本公司，並於企業生產經營管理方面具有豐富經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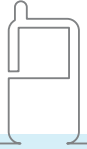


陳若濂先生，現年47歲，研究生學歷，高級工程師，持有清華大學之工學學士學位、北京郵電學院之工學碩士學位及挪威工商管理學院之工商管理碩士學位。陳先生現任普天股份通信產業事業本部副總經理、行銷二部總經理，本公司之第五屆董事會執行董事，並兼任武漢普天電源有限公司董事及武漢普天通信設備集團有限公司董事等職務。陳先生曾先後擔任天津理工學院無線電系助教、中國郵電工業總公司技術部高級工程師、北京奧普泰通信技術有限公司總經理、和記奧普泰通信技術有限公司董事及總經理、普天股份系統事業本部副總經理。陳先生於二零零八年八月加入本公司，並於光通信信息技術及工商管理方面具有豐富經驗。

熊嗣雲先生，現年45歲，研究生學歷，高級會計師，現任北京首信股份有限公司財務總監，本公司之第五屆董事會執行董事，並兼任北京潤匯科技有限公司監事、北京普天慧訊資訊技術有限公司監事會主席、侯馬普天通信電纜有限公司監事、方正通信技術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普天凌雲電子有限公司董事、武漢普天通信設備集團有限公司董事、武漢通信電源有限公司董事、普天物流技術有限公司監事會主席等職務。熊先生曾先後擔任中國電子進出口總公司財務處副科長、第一事業部財務主管、國際經濟合作公司財務主管、監審部主任科員，上海寶達貿易有限公司財務處處長，普天資訊技術研究院有限公司財務總監、黨委副書記(兼)、紀委書記(兼)、工會主席(兼)，普天股份財務部副總經理。熊先生於二零零六年八月加入本公司，並於企業財務管理和風險控制方面具有豐富經驗。

獨立非執行董事

蔡思聰先生，現年50歲，現任中潤證券有限公司副主席及本公司第五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蔡先生於證券業及商業管理方面擁有豐富經驗，蔡先生持有英國威爾斯大學之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及奧大利亞蒙納士大學之商業法律碩士學位。蔡先生亦為證券商協會資深會員、香港投資者學會資深財務策略師，法則合規師協會資深會員，廣東省汕頭市政協委員，廣東省汕頭市海外聯誼會名譽會長及九龍西區扶輪社義務秘書。蔡先生自二零零六年二月十六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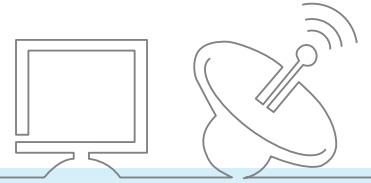
吳正德先生，現年64歲，博士研究生學歷，現任全國政協常委，民盟中央副主席，四川省政協副主席，電子科技大學副校長，「電磁場與微波技術」學科博士生導師，吳先生為國家級有突出貢獻專家及於一九九三年受聘為美國紐約科學院院士，並為本公司第五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吳先生自二零零三年十月一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元鵬先生，現年69歲，大學本科學歷，現任電信科學技術研究院第五研究所高級顧問、教授級高級工程師、碩士研究生導師、信息產業部電信科技委員會傳輸專家諮詢組成員、中國通信學會理事、會士、通信線路委員會委員、中國電器工業協會通信電纜及光纖光纜專家委員會委員。李先生曾先後擔任郵電科學研究院第五研究所研究室主任、研究所副所長、研究所學術委員會主任、高級技術職稱評審委員會主任、郵電部有線傳輸機線產品質量監督檢驗中心主任、中國電工委員會電線電纜分會委員、中國電子組件協會光電線纜分會常務理事、中國通信學會理事、會士、通信線路委員會主任委員，在有線傳輸通信方面有很高之造詣。李先生於二零零六年八月獲選為本公司第五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之服務合約

所有於二零零六年八月十七日獲委任或連任的每一位現任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一項服務合約，服務期限自二零零六年八月十七日起至二零零九年八月十六日止為期三年。陳若濉先生於二零零八年八月二十日與本公司訂立一項服務合約，服務期限自二零零八年八月二十日起至二零零九年八月十六日止為期一年。董事的酬金包括薪金、紅利、津貼及其他福利，包括退休金。

除上述披露外，概無任何董事與本公司訂立一年內若由本公司終止合約時需作出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的服務合約。



2. 監事

楊志和先生，現年57歲，大學本科學歷，現任普天股份審計監察部總經理，本公司第五屆監事會（「監事會」）主席，並兼任普天股份監事、杭州鴻雁電器有限公司監事會主席等職務。楊先生曾先後擔任機械電子部生產司及行業發展司副處長、電子工業部經濟運行司處長、資訊產業部經濟運行司處長、普天集團企業管理部總經理、桂林普天電信設備廠黨委書記及代理廠長、普天首信通信設備廠（集團）黨委副書記、紀委書記、工會主席。楊先生於二零零八年八月加入本公司，並於企業管理及監察審計方面有豐富的經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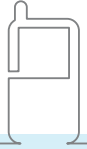
熊挺先生，現年46歲，大學學歷，現任本公司第五屆監事會監事、黨委副書記、工會主席。熊先生於一九八二年加入本公司，曾任本公司團委書記、分廠廠長、公司辦公室主任、及總經理助理兼供應公司經理，熊先生在企業行政管理方面有廣泛之經驗。

洪秀蓉女士，現年56歲，大學本科學歷，高級工程師，現任本公司監事、工會副主席。洪女士於一九七零年加入本公司。曾任本公司技術處處長，在通訊電纜設計生產及技術管理方面之經驗。洪女士是由本公司員工以民主方式選舉為第五屆監事會監事。

監事之服務合約

楊志和先生於二零零八年八月二十日與本公司訂立一項服務合約，服務期限自二零零八年八月二十日起至二零零九年八月十六日止為期一年。熊挺先生及洪秀蓉女士均於二零零六年八月十七日與本公司訂立一項服務合約，服務期限自二零零六年八月十七日起至二零零九年八月十六日止為期三年。所有監事在服務期限屆滿後，可重新委任或獲選連任。

除上述披露外，概無任何監事與本公司訂立一年內若由本公司終止合約時需作出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的服務合約。



3. 公司秘書

魏偉峰先生，47歲，自二零零七年四月二十日加入本公司。魏先生為KCS Hong Kong Limited (一所在香港提供企業秘書服務及會計服務的公司)的董事兼上市公司服務部主管。魏先生目前為香港特許秘書公會副會長及該會轄下的會員委員會主席。他亦是香港特許秘書公會資深會員、英國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的資深會員、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會員、香港董事學會會員及香港證券學會會員。魏先生持有香港理工大學的企業融資碩士、美國安德魯大學(Andrews University)工商管理碩士及英國華瑞漢普敦大學(University of Wolverhampton)法律(榮譽)學士學位。他現為上海財經大學金融博士(論文階段)。

4. 高級管理人員

范先達先生，56歲，大專學歷，工程師，現任本公司製造副總經理。范先生於一九七一年加入本公司，曾任本公司分廠廠長、總經理助理，本公司第四屆董事會執行董事，范先生於線纜生產及管理方面具有豐富經驗。

代康先生，42歲，大學學歷，高級工程師，現任本公司技術副總經理。代先生於一九八七年加入本公司，曾任本公司技術處副處長、副總工程師、代總工程師，代先生於線纜技術及工藝方面具有廣泛經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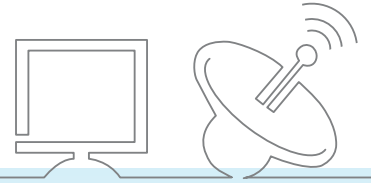
徐彪先生，46歲，大學學歷，高級會計師，現任本公司財務總監。徐先生於二零零七年加入本公司，曾任侯馬普天通信電纜有限公司總會計師，徐先生於電訊行業之財務監督方面有相當豐富的經驗。

胡明德先生，41歲，大學學歷，現任本公司銷售副總經理。胡先生於一九九零年加入本公司，曾任本公司銷售公司經理、經理、總經理助理，胡先生於市場行銷及形象推廣方面具有豐富經驗。

集團員工及酬金計劃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員工人數為1,183人。

本集團根據員工表現、經驗及當前業內慣例釐定員工薪酬。提供予僱員之其他福利包括退休福利計劃、醫療福利計劃、住房公積金計劃。本集團亦給員工提供培訓機會。



出售員工住房

於二零零六年度，本集團另有一項已獲批准的員工集資建房計劃。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此計劃共收到員工預付的定金約人民幣23,492,000元，該集資建房計劃完成後，本集團將全部產權轉讓給員工。

員工基本醫療保險

本公司自二零零二年十月起參加了成都市員工基本醫療保險。於本年度共支付了約人民幣1,279,830.05元(二零零七年：人民幣1,311,000元)，員工基本醫療保險費比上一年減少的原因是員工人數減少，導致本年度繳交的員工基本醫療保險費用較上一年略有減少。董事會認為實行員工基本醫療保險後對本公司的財務狀況沒有產生重大影響。

董事及監事於合約中的權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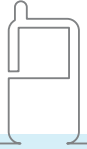
於本年度內任何期間及於本年度底，並無存在任何在有關本公司業務(而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為此等業務參與方)及任何董事或監事在當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利益之重要合約。

董事及監事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於本年度內，概無任何董事及監事在與本公司業務直接或間接出現競爭或可能出現競爭之業務(本公司業務除外)中擁有任何根據上市規則須予披露的權益。

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監事、最高行政人員及彼等聯繫人士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任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之規定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被彼等視為或當作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該條所述的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規定須知會本公司和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為此目的，《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有關條文被詮釋為同樣適用於監事)。



董事及監事之持股情況

本年度內任何時間，所有董事及監事均無持有本公司股份。董事及監事並沒有擁有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股本或債券權益；董事、監事及其配偶和十八歲以下子女概無獲授權認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之股本或債券的權利，亦沒有出現任何該等人士行使任何該等權利的情况。

董事及監事購買及出售股份或債券

於本年度的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控股公司或任何其他系子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安排，讓本公司董事及監事能藉此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或債券而獲得收益。

董事及監事酬金

董事及監事酬金詳情刊載於本年報第73頁及74頁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3內。

獲最高酬金的前五名人士

本集團於本年度內酬金最高的五位人士包括一位董事，酬金最高的五位人士詳情載列於本年報第75頁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4內。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銀行及其他貸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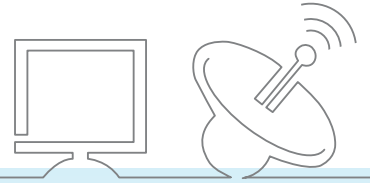
本集團之銀行及其他貸款詳情載於本年報第85頁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8內。

資產抵押

於本年度，本集團未有向銀行進行抵押貸款(二零零七年：未有向銀行進行抵押貸款)。

優先認股權

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章程(「《公司章程》」)及中國公司法，並無優先認股權條款，因此本公司無需向現有股東按彼等各自之持股比例發售新股。



重大事項

1. 更換核數師

於二零零八年八月二十日，本公司股東通過：

- (i) 解聘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境外核數師及委任大信梁學濂(香港)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新境外核數師，任期至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為止；及
- (ii) 解聘信永中和會計師事務所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境內核數師及委任大信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新境內核數師，任期直至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為止。

本公司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提交決議案，以分別重新委聘大信梁學濂(香港)會計師事務所及大信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境外及境內之核數師。

2. 出讓雙流熱縮土地使用權及搬遷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十二日，本公司非全資附屬公司郵電部成都電纜廠雙流熱縮製品分廠(「雙流熱縮廠」)與雙流土地儲備中心簽訂了土地使用權出讓協議。據此，雙流熱縮廠同意出售及雙流土地儲備中心同意收購土地的國有土地使用權(包括一幅面積約為47,767.75平方米的土地及其上的若干工廠大廈及物業)，是次交易的代價約為人民幣87,204,327元。雙流熱縮廠須將其廠房、生產線及設施搬遷至西南航空港經濟開發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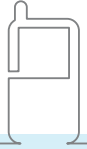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土地連同廠房和樓宇的成本及帳面淨值分別約為人民幣47,930,000元及人民幣22,568,000元。

重大訴訟

據董事會所知，於本年度，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並無牽涉(其中包括)重大訴訟或仲裁事項。

臨時股東大會

於二零零八年八月十九日，本公司舉行一次臨時股東大會。會議中股東同意及批准更換一名董事及一名監事，以及有關更換境外及境內核數師事宜。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於本年度內，概無董事知悉任何資料可合理地顯示本公司未於本年度任何時間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之守則條文，董事會認為，本公司於本年度內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之守則條文。

董事及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董事及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守則。

在對董事會及監事會作出特定查詢後，董事會欣然確認所有董事及監事已於本年度完全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之所需標準。

董事會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負責有關內部監控及財務匯報事宜，並已審閱了本公司二零零八年度經審計之財務報表。

審核委員會認為二零零八年度經審計之財務報表符合適用的會計準則及法律規定，並已作出適當的披露。

核數師

本公司已於二零零八年八月二十日召開的臨時股東大會上聘任大信梁學濂(香港)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

本集團根據香港普遍採納之會計準則編製的財務報表乃經由核數師大信梁學濂(香港)會計師事務所審核。該核數師將於召開的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任滿告退，並有資格在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重新委任。

有關續聘核數師之議案，將於二零零八年度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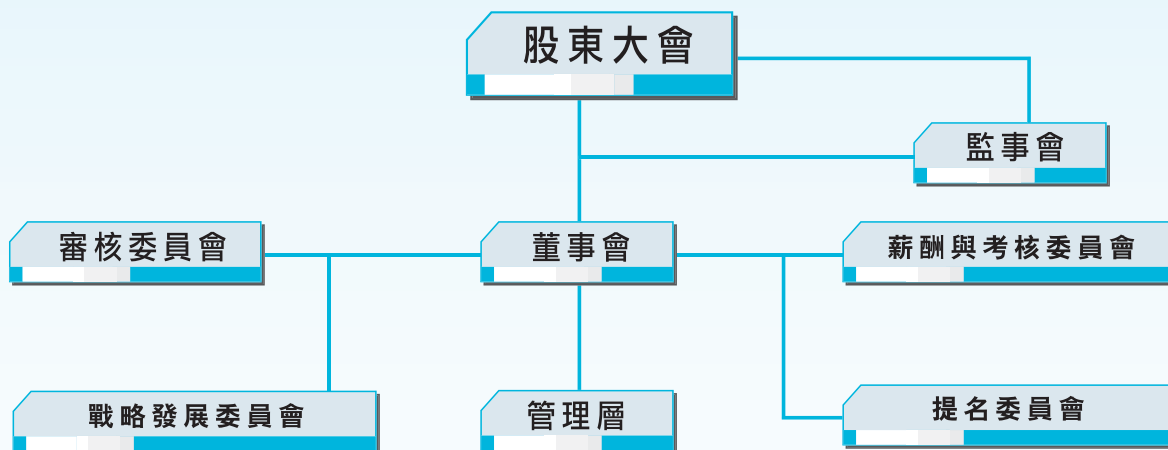
承董事會命
張曉成
董事長

二零零九年四月十七日



董事會謹此就本公司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企業管治承諾及表現向股東匯報。本公司致力不斷建立高水準的企業管治，並相信建全的企業管治可進一步提升本公司管理的可靠性及高效性，並對本公司實現股東價值的最大化尤為重要。

以下列載本公司管治架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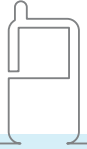


(A)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作為一家上市公司，本公司一直致力達到最佳的企業管治常規。董事會及本公司管理層相信，要改善問責性及透明度，並在利益相關者(包括但不限於股東、政府、客戶、債權人及員工)的不同利益之間取得平衡，本公司必須嚴格執行高水準的企業管治。董事會明白其有責任制定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及程序，而該制度及程序是董事會經參考及應用《公司管治常規守則》後制定的。

因此，本公司董事會、監事會及高級管理人員一直致力於不斷改善和實施有效的企業管治政策，以確保所有決策均恪守誠信，貫徹公開、公平和公正的原則，發揮有效的制衡作用，並不斷完善企業管治架構，提高監督管理質量，達致各位股東及公眾人士對本公司的期望。本公司一直按照《公司章程》之規定監察公司的內部運作，並向所有市場參與者和監管部門提供及時、準確、完整的公司訊息。以下概述本公司在本年度所採取的措施：

- 本公司在編製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時，已採納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 本公司董事概不知悉任何可合理地顯示本公司未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條文的資料。



(B) 董事及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董事及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守則。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及監事並無持有任何其他本公司證券的權益。經向所有董事及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董事會確認他們在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一直完全遵守《標準守則》。

管治架構

(C) 董事會

本屆董事會乃本公司創立以來的第五屆董事會，於二零零六年八月十七日舉行的本公司臨時股東大會選舉產生，由九名董事組成。於二零零八年八月二十日，本公司召開一次臨時股東大會，會議通過批准一名董事之辭呈並選舉一名新董事，故現時董事會人數仍為九名，其中三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所有董事之任期(包括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零六年八月十七日起至二零零九年八月十六日止。董事會成員具有不同的行業背景，擁有信息技術、證券財經、線纜行業、企業管理、財務會計等方面的豐富經驗，本公司委任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符合《上市規則》第3.10(1)及(2)條的規定。董事名單及簡歷載於本年報第16至18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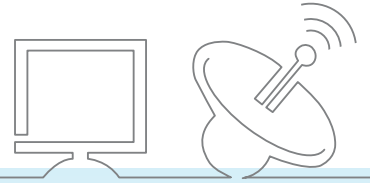
董事會的主要職責是在公司發展戰略、業務計劃、管理架構、投資及融資、財務監控、人力資源等方面按照股東大會的授權行使管理決策權。董事會負責釐定本公司的整體策略及批准本公司的年度業務及預算計劃，以及確保生產經營得到恰當的規劃、授權、進行及監察。另外，董事會亦負責本公司的日常管理。本公司的所有重大交易或涉及利益衝突的交易均由董事會決定。

本公司管理層負責執行董事會的決定，並在本公司經營運作的層面按照董事的授權範圍內作出決定。

董事由股東大會選舉或更換。本公司股東、董事會或監事會有權以書面通知方式提名董事候選人，董事任期三年，任期屆滿，可遴選連任。

在本公司擔任具體管理職務的董事共一名，這有助於董事會嚴格檢討及監控公司之管理程式。

董事均恪盡職守，以勤勉誠信的態度忠實地履行自己的責任。於本年度，董事會共舉行八次會議，討論本公司的經營業績、整體戰略、投資方案、營運及財務表現。董事可親身或透過其他電子通訊方式出席會議。



本公司現有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符合《上市規則》第3.10(1)條的規定。獨立非執行董事由完全獨立於董事、監事、最高行政人員及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或彼等概無關連的人士(獨立第三者)之人士擔任，符合《上市規則》對其獨立性的要求。根據上市規則，每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在獲委任之前已向聯交所確認其獨立性，並於二零零九年二月十六日，本公司已接獲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再次向本公司確認其相對於公司獨立地位的書面確認，本公司繼續認為彼等具有獨立性。

本公司董事會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在通信、線纜、經濟、管理、財務會計等方面具有豐富經驗的人士，符合《上市規則》第3.10(2)中至少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須具備適當專業資格、會計資格或相關財務管理專長的要求。

獨立非執行董事就股東及本公司整體而言有關的多項事宜發表了他們的見解及意見，而他們豐富的業務及財務經驗對本公司順利發展甚為重要。獨立非執行董事於董事會的會議出席率達到100%(包括委託其他董事出席)，具體出席情況載於本章節第34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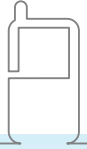
董事會明白須負責編撰財政年度之財務報表，並真實兼公平地顯示本集團於本年度之財務狀況及結果，並根據相關規定及《上市規則》之披露條款妥為編製。

董事承諾彼等有編製本公司賬目的責任，使該份賬目能真實兼公平反映集團在該段期間的業務狀況、業績及現金流向表現。於編製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賬目時，董事：

- 已選用適合的會計政策並貫徹應用；
- 已批准提早採納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標準；及
- 已作出審慎合理判斷及估計，並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賬目。

董事會定期開會，每年至少召開兩次董事必須親身出席的會議，若有需要則安排召開特別董事會會議。公司秘書會協助董事長編製會議議程，而每名董事均可要求在議程內加入議題。

董事會或專門委員會會議通知於會議召開前至少十四日向董事或專門委員會成員寄發，以便董事準備出席有關會議，並將其他事宜列入會議議程。董事會或專門委員會會議文件及議程會在會議前至少三日寄發予董事或專門委員會成員，以確保彼等有足夠時間省覽有關文件，並為會議作好準備。



會上董事可自由發表意見，重要決定則只會在董事會會議上進行詳細討論後作出。董事確認，他們有責任以符合股東利益行事，而且不可以忽視少數股東的利益。

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亦獲邀出席董事會會議，以及其他高級管理人員亦會不時獲邀出席董事會會議，以便進行講解或回覆董事會之查詢。

董事會或專門委員會會議備有詳細紀錄，會議紀錄的草擬本在緊隨的下一一次會議上，先由所有董事或專門委員會成員傳閱並給予意見，再經董事會或專門委員會通過。

全體董事均可與公司秘書溝通；公司秘書負責確保董事會程序及所有適用規則及規例均獲得遵守，並就合規事宜向董事會提供意見。

董事會或專門委員會的會議紀錄，應對會議上各位董事所考慮事項及做出的決議作足夠詳細的記錄，其中應該包括董事提出的任何疑慮或表達的反對意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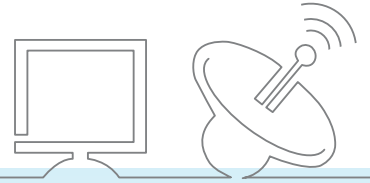
董事會或專門委員會的會議紀錄由公司秘書保存，董事可隨時查閱。

經營管理層主動或收到有關查詢後會向董事及專門委員會成員適時提供恰當及充足數據及或儘快作出的回應，讓他們知悉公司的最新發展，以便他們履行職責。

每名董事已獲發載有操守指引等的《董事手冊》。《董事手冊》引述相關法例規定或《上市規則》的有關章節，提醒董事必須履行的責任，包括適時向監管機構披露其權益、潛在的利益衝突及個人資料詳情的變動。《董事手冊》會依照法律法規及《上市規則》的更改而更新。

董事會及專門委員會獲提供充足資源履行職責，其中包括(但不限於)在有需要時外聘顧問，費用由本公司支付。個別董事亦可就任何公司的特別事宜外聘顧問提供意見，費用亦由本公司支付。

所有董事均能通過公司秘書及時獲得上市公司董事必須遵守的法規、監管及其他持續責任的相關資料及最新動向，以確保每一位董事能了解應盡之職責，本公司貫徹執行董事會的程序，以及適用的法例法規得以恰當遵守。



(D) 董事長及總經理

本公司董事長與總理由董事會委任，分別由張曉成先生和郭愛清先生擔任，並有明確分工。

董事長主持董事會的工作，負責領導董事會，使其有效運作，確保董事會以適時及具建設性的方式審議所有主要及適當之事項，檢查董事會決議的執行情況，而總經理負責管理本集團運作和統籌本集團業務、執行董事會所制訂之策略以及做出生產營運之決策，其職務與行政總裁類同。

本公司董事長及總經理之間的職責分工已以書面形式列載。

(E) 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公司有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董事會總人數的三分之一，由完全獨立於董事、監事、最高行政人員及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之人士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任期三年，自二零零六年八月十七日起至二零零九年八月十六日止。獨立非執行董事蔡思聰先生、吳正德先生和李元鵬先生均符合《上市規則》對其獨立性的要求。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在董事會轄下之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及戰略發展委員會中擔任職務。

(F)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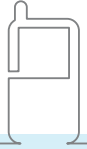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共有五名成員，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蔡思聰先生、吳正德先生和李元鵬先生及兩名執行董事李彤先生和熊嗣雲先生擔任，由吳正德先生擔任主席。委員會每年至少召開一次會議。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能包括：

- 研究董事與經理人員考核的標準，進行考核並提出建議；
- 研究和審查董事、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政策與方案；
- 負責對公司薪酬制度執行情況進行監督；及
- 董事會授權的其他事宜。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於每次會議通過的議案及表決結果以書面形式向董事會匯報。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可按要求提供其職權範圍，以供查閱。詳情刊載於本公司網站(<http://putian.wsfg.hk>)。



對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年度業績考核以本公司的預算目標和經審計的財務報告為依據，同時以銷售收入、淨利潤及關鍵業績作為經營招標。本公司採取薪酬與公司業績和工作表現掛鉤的政策，由薪酬與考核委員會負責考評後釐定董事之薪酬水準，目的是吸引、保留和激勵人才，支持集團運營目標的實現。高級管理人員的年度總收入由基本年薪、績效年薪兩部分組成。董事和監事之酬金是根據中國的相關政策或規定和本公司的實際情況由股東大會釐定。在本公司任職的董事和監事根據其在本公司所擔任的管理職務領取管理薪酬。

於本年度，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共召開三次會議，具體出席情況載於本章節第34頁，委員會會議主要進行下述工作：

- 審議本公司二零零八年新聘任之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薪酬方案，並建議董事會通過；
- 審議本公司二零零八年薪聘任之境內及境外核數師薪酬方案，並建議董事會通過；
- 由於在年度內已聘任之董事及監事之薪酬沒有調整，薪酬與考核委員會並未在年度內召開會議審議其薪酬方案，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董事及監事之薪酬詳情載於第73頁至74頁；及
-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年內的工作亦包括制定執行董事薪酬政策、評估執行董事的表現及批准執行董事服務合約的條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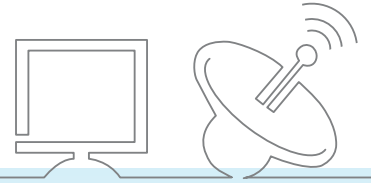
於本年度，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領取董事酬金，其餘董事及監事(包括在公司任職的董事及監事)均不在本公司領取董事酬金或監事酬金。

(G)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共有五名成員，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蔡思聰先生、吳正德先生及李元鵬先生與兩名執行董事郭愛清先生及鄭建華先生。由李元鵬先生擔任主席，委員會每年至少召開二次會議。

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能包括：

- 根據公司經營活動情況、資產規模和股權結構對董事會的規模和構成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廣泛搜尋合適資格的董事和經理人員的人選；及
- 對董事候選人和經理人選進行審查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對須提請董事會聘任的其他高級管理人員進行審查並提出建議；及
- 董事會授予的其他事宜。

提名委員會主席於每次會議通過的議案及表決結果以書面形式向董事會匯報。

提名委員會可按要求提供其職權範圍，以供查閱。詳情刊載於本公司網站(<http://putian.wsfg.hk>)。

於本年度，提名委員會共召開了三次會議，具體出席情況載於本章節第34頁，委員會會議主要進行下述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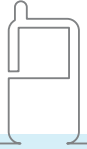
- 審議聘任本公司總經理、副總經理及財務總監等高級管理人員的提案，並建議提交董事會審議通過；及
- 審議本公司增補一名董事及一名監事的提案，並建議提交董事會審議通過。

(H)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自一九九九年八月起已成立了審核委員會。委員會現有成員為本公司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蔡思聰先生、吳正德先生及李元鵬先生，由蔡思聰先生擔任主席，符合相關《上市規則》之要求。審核委員會成員任期為三年一屆。委員會的職權範圍依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審核委員會有效運作指引》中所提出的建議以及上市規則之要求而制訂。其主要職能包括：向董事會負責及審閱本集團的半年及全年財務匯報質量和程序；審核關連交易，監察財務匯報程序，檢討本公司內部監控制度的健全性與有效性；審議獨立審計師的聘任及協調相關並檢討其工作效率和工作質量，以及審閱內部審計人員發出的書面報告，並檢討管理層對這些報告的反饋意見。

除此之外，審核委員會還具有以下職能：

- 就外聘核數師的委任、重新委任及罷免向董事會提供建議、批准委任聘核數師的薪酬及聘用條款，及處理任何有關該核數師辭職或辭退的問題；
- 檢討及監察外聘核數師的工作；
- 就核數師提供非核數服務制定及執行政策，及就有關事項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審閱本公司的財務數據及其他有關數據；
- 監管本公司財務申報制度及內部監控程序及有關事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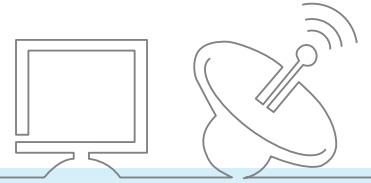
- 說明董事會經已檢討本集團的內部監控系統是否有效；
- 若有重大不明朗事件或情況可能會嚴重影響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須呈報此等不明朗因素；及
- 檢討及監察外部核數師核數程序的獨立性、客觀性及成效。

審核委員會可按要求提供其職權範圍，以供查閱。詳情刊載於本公司網站(<http://putian.wsfg.hk>)。

審核委員會於本年度共召開了三次會議，具體出席情況載於本章節第34頁。委員會會議中通過的所有事項均按照有關規則妥為記錄並經審核委員會全體委員審閱並修改後存放。於每次會議後，委員會主席均會就曾討論的重要事項向董事會提交報告。

審核委員會在本年度完成的主要工作包括：

- 審議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董事會報告、財務報告及業績公告，並建議董事會通過；
- 審議解聘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境外核數師及信永中和會計師事務所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境內核數師，及聘任大信梁學濂(香港)會計師事務所及大信會計師事務所分別為本公司二零零八年度新境外及新境內核數師，任期直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為止的議案，並建議董事會通過；
- 審議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報告、未經審計之財務報告及中期業績公告；
- 審閱核數師發出的管理建議和公司管理層的回應；
- 檢討本集團採納的會計政策及會計實務的有關事項；
- 協助董事會對本集團財務匯報程序和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作出獨立評價；
- 監察本公司內部審計工作；及
- 就本公司的重大事項提供意見及提醒管理層關注相關的風險。



(I) 戰略發展委員會

戰略發展委員會，共有五名成員，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張曉成先生、郭愛清先生及陳若濉先生與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吳正德先生及李元鵬先生。委員會由張曉成先生擔任主席。戰略發展委員會每年至少召開一次會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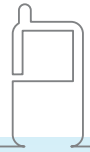
戰略發展委員會的角色及主要職能包括：

- 對本公司中長期發展戰略規劃進行研究並提出建議；
- 對《公司章程》規定必須經過董事會批准的重大投資、融資方案、重大資本運作和資產經營專案進行研究並提出建議；
- 對其他影響公司發展的重大事項進行研究並提出建議；
- 對以上事項的實施進行檢查；及
- 董事會授權的其他事宜。

戰略發展委員會的工作程式包括：

- 由本公司有關職能部門或控股(參股)企業的負責人上報重大投資、資本運作、資產經營專案的意向、初審可行性研究報告以及合作方的基本情況等資料；
- 由本公司管理層對擬投資專案進行初審，由本公司總經理簽發立項意見書，並報董事會戰略發展委員會備案；
- 本公司有關職能部門或者控股(參股)企業根據公司管理層的初審意見對外進行相關協議、合同、章程及可行性研究報告等洽談，並將洽談的相關情況上報公司管理層；及
- 由本公司管理層進行評審，由本公司總經理簽發書面意見，並向戰略發展委員會提交正式提案。

戰略發展委員會根據本公司管理層的提委召開會議，進行討論、將討論結果提交董事會審理，同時反饋給本公司管理層。



董事會、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會議出席情況如下表：

	董事會			審核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		
	本年度 會議次數	親身 出席次數	電子 通訊方式	本年度 會議次數	親身 出席次數	電子 通訊方式	本年度 會議次數	親身 出席次數	電子 通訊方式	本年度 會議次數	親身 出席次數	電子 通訊方式
執行董事												
張曉成(董事長)	8	2	6	—	—	—	—	—	—	—	—	—
郭愛清	8	2	6	—	—	—	3	1	2	—	—	—
鄭建華	8	1	6	—	—	—	3	1	2	—	—	—
李彤	8	0	6	—	—	—	—	—	—	3	0	2
蔣昆	8	1	4	—	—	—	—	—	—	—	—	—
熊嗣雲	8	1	6	—	—	—	—	—	—	3	1	2
陳若濂	8	1	2	—	—	—	—	—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蔡思聰	8	2	6	3	2	1	3	1	2	3	1	2
吳正德	8	2	6	3	2	1	3	1	2	3	1	2
李元鵬	8	2	6	2	1	1	3	1	2	3	1	2

* 蔣昆先生於二零零八年八月二十日起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陳若濂先生於二零零八年八月二十日起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J) 核數師酬金

本公司聘請之境內外之核數師由董事會提名，股東大會批准。其酬金由股東大會授權董事會釐定。於本年度給本公司核數服務之境內外核數師支付酬金共計人民幣105萬元。

監控機制

監事會

監事會依據中國法律設立，依法獨立行使公司監督權，保障股東、公司和員工之合法權益不受侵犯。並根據《公司章程》規定審核本公司財務情況以及其他財務資料，對董事會及高級管理人員的決策經營管理行為是否符合法律法規之相關規定進行監督。第五屆監事會經二零零六年八月召開的臨時股東大會選舉產生及確認，成員為三名。於二零零八年八月二十日，本公司召開一次臨時股東大會，批准一名監事之辭呈並選舉一名新監事，故現時監事仍為三名，包括一名員工代表監事，任期至二零零九年八月十六日止。監事會成員包括楊志和先生、熊挺先生及洪秀蓉女士，由楊志和先生擔任監事會主席。本公司監事會的人數和人員構成符合法律法規的要求。監事之簡歷載於本年報第19頁。



於本年度，第五屆監事會召集了兩次會議，監事兩次會議的出席率均為100%。

全體監事亦列席了所有的董事會會議，代表股東對本公司財務以及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履行職責的合法合規性進行監督，對本公司董事會的決策程序進行了監督，公正地履行了法定職責。

內部監控與內部審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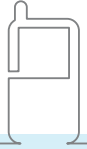
董事會負責建立及維持本公司的內部監控系統，以檢討有關財務、經營和監管的控制程序，保障股東權益及本集團資產。董事會授權經理層推行上述內部監控系統，並通過審核委員會檢討其效用。

內部監控系統包括一個權責分明的管理架構，旨在：

1. 協助本公司建成各項業務目標、保障本公司資產不致遭人挪用或處置；
2. 確保本公司的會計紀錄以提供可靠的財務數據作內部應用或公開披露之用；及
3. 確保遵守有關法例及規定。

為更有效地對內部監控系統的效用進行檢討，本公司自二零零三年十月起成立內部審計部門，按照本公司不同業務及流程的內部監控系統可能存在的風險和重要性，定期及於有需要時對本公司及聯營公司之財務信息披露、經營及內部監控活動進行檢查、監督與評價，以確保本公司對外信息披露的透明度、營運的效益和企業監控機制的有效性，並以審計報告的形式提供獨立客觀的評價與建議。內部審計人員在工作中有權接觸本公司的所有資料及向相關人員查詢，內審部經理直接向審核委員會匯報有關工作的結果和意見，由審核委員會審議後向本公司管理層提出建議並定期向董事會作出報告。

本公司一向重視內部監控，已在公司管治、營運、建設、財務和行政人事等各方面建立了相關的內部管理制度和程序。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董事會批准了《內部控制制度》，該制度對公司內部監控的目標、內容、方法和職責進行了全面的概括和闡述，將有利於本公司對已有制度的遵循情況和內部監控效果進行持續的檢查和評估。



董事會於本年度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內部監控系統是否有效及完善作出檢討，其中包括檢討本公司的財務監控、運作監控、合規監控及風險管理功能等。為進一步提供有效的內部監控，董事會確立了下列主要程式：

- 本公司的組織架構權責清晰，監控層次分明。各部門主管均參與制訂戰略計劃，釐定公司未來三年為達致年度經管計劃以及每年經營及財務目標所實行的企業戰略。戰略計劃及年度經管計劃均為制訂年度預算的基礎，本公司按預算根據已確定及輕重緩急先後的業務機會分配資源。除了為期三年的規劃由董事會批准(但須每年檢討)外，年度經營計劃及年度預算亦由董事會每年批准。
- 本公司設有全面的管理會計系統，為管理層提供及衡量財務及經營表現的指標，以及有關可供匯報及披露之用的財務資料。預算出現差距，會加以分析，並作出解釋，如有需要會採取適當行動修正發現問題的地方。
- 本公司設有系統及程序確認、量度、處理及控制風險，包括法律、信貸、市場、集中、經管、環境、行為，以及可能影響本公司發展之風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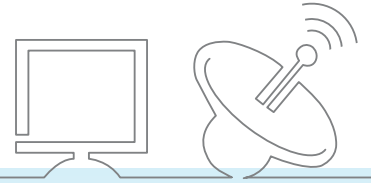
內審部對已確定的風險及監控進行獨立檢討，以便向管理層及審核委員會提供合理保證，有關風險及監控已獲充分處理。

財務總監

財務總監為本公司財務負責人，向總經理負責。財務總監負責監督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財務及內部監控報告程序事宜，並確保本公司彼等符合《上市規則》有關財務報告及其他會計相關事項的規定，於二零零七年八月十六日，董事會委任徐彪先生出任本公司財務總監兼合資格會計師。

財務總監負責根據中國和香港認可之會計準則編製財務報表，並遵守中國證監會和聯交所有關披露規定。

財務總監負責組織編製本公司年度預算計劃、年度決算方案以及監控公司年度財務和經營計劃的執行，亦需要配合董事會制訂內部監控的相關制度及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股東、投資者關係及其他利益相關者

本公司致力確保所有股東，特別是小股東，享有平等地位及充分行使自己的權利。

股東大會

股東大會是本公司的最高權力機構，依法行使職權，決定公司重大事項。本公司透過刊發年度、中期報告、公佈與股東建立及維持多樣化的溝通渠道。本公司網站亦有登載相關報告及公告。每年的股東週年大會或臨時股東大會(如有)是董事會與股東提供直接溝通的管道。董事均明白股東大會為股東提供一個有效的平台，是董事、監事及其他高級管理人員和股東直接對話的主要場合，與董事交換意見，需就本集團的運營活動向股東報告，解答股東的提問，與股東保持有效的溝通，因此，本公司高度重視股東大會，於會議召開45日前發出會議通知，並要求所有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儘量出席股東大會。本公司亦鼓勵所有股東出席股東大會。在股東大會上，股東可就本公司的營運狀況或財務數據進行提問，並歡迎股東於會議上發言。

有關投票表決程序之詳情載於隨年報一併寄發的通函之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投票表決的結果將會在適當時候在聯交所及本公司的網站內公佈。

二零零八年，本公司召開了一次股東週年大會及一次臨時股東大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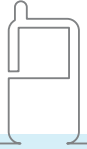
控股股東

本年度本公司控股股東為普天股份，佔本公司總發行股份數目的60%。

作為本公司控股股東，普天股份從未發生超越股東大會直接或間接干預本公司決策和經營的行為。於二零零三年，就改善投資者關係之管理，本公司一直保持與控股股東之間人員、資產、財務、機構和業務的獨立。

信息披露與投資者關係管理

本公司嚴格遵守《上市規則》中關於信息披露原則的規定，及時公平地將本公司獲悉的應予披露的信息向股東及相關人士進行披露。



董事會辦公室負責本公司的信息披露及股東和投資者的來訪接待。二零零三年，為進一步提升投資者關係管理，本公司制訂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和《信息管理制度》，以保證信息披露的公開、公平和公正，提高公司的透明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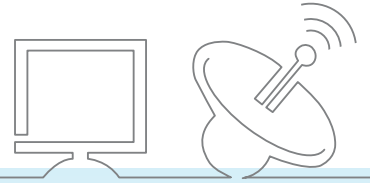
二零零八年，本公司管理層會見來訪的投資者，與投資者保持著緊密的聯絡及充分的溝通。本公司的網站(<http://putian.wsfg.hk>)為股東提供載有本公司詳盡的財務和業績資料的公告、中期及年度報告。

其他利益相關者

本公司也致力於為客戶提供滿意的服務和為員工提供發展的空間。本著對股東、投資者、員工、客戶、供貨商和社會的高度責任感，奉行誠實守信的原則，本公司在提高盈利能力的同時，依照當地法規和環境保護條例管理和拓展業務，完善企業管治，積極參與社會公益和環境保護。

企業管治的不斷提升

本公司將一如既往地跟進國際上先進企業管治模式的發展，以符合監管機構的要求，定期檢討及加強企業管治的措施和實施，以確保本公司的持續發展。



致各位股東：

於本年度，本公司監事會全體成員認真履行《公司法》、《上市規則》及《公司章程》等各項法律法規及規章所賦予的監督職能，列席了本公司召開的所有董事會、股東大會，部分成員列席了本公司總經理辦公會議以及公司的重大決策會議。二零零八年度，監事會工作加強對董事會工作、經營管理層的經營決策以及董事會執行股東大會決議執行情況的合法合規性監督。通過對本公司的運作，內部規章制度執行情況的檢查以及對公司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履行職務情況的監督，提出監事會意見和建議；對本公司的財務狀況及年度報告，認真聽取了財務負責人對本公司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的匯報，並進行了認真審閱和分析。

現陳述本監事會的獨立意見：

1. 公司依法運作情況

本監事會認為，二零零八年度，本公司能夠依據《公司法》、《上市規則》和《公司章程》及其他適用的法律規章規範運作，建立和不斷完善相關的內部控制制度，本公司決策程式合法，嚴格執行了股東大會的各項決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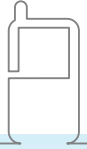
2. 董事、經理及其他高級管理人員履職情況

本監事會認為，董事、經理及其他高級管理人員在履行本公司職務時能夠做到勤勉、務實、誠信，未發現有濫用職權違反國家法律法規、《公司章程》或侵犯、損害股東和本公司及員工利益的行為。

3. 董事會工作報告

本監事會詳細審閱了董事會擬提交的本年度股東週年大會審議的董事會工作報告，認為報告客觀真實地反映了本公司在本年度所做的各項工作。

本監事會對本公司在二零零八年克服原材料價格居高不下、汶川特大地震、國際金融危機等不利因素所作出的工作和成績表示肯定。但是對本公司主營業務仍然虧損、主要產品缺乏競爭力等問題表示關注，希望本公司採取措施、抓住機遇，儘快實現主營業務盈利。



4. 財務報告的真實性

本監事會認真細緻地審核了本公司的財務制度和年度財務報告，認為財務報告真實、公允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財務、資產和經營狀況，未發現違紀、違規和違反本公司財務制度的情況。核數師審計的財務報告客觀、公正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財務狀況。

5. 核數師報告之管理意見

本監事會認為，本公司應對核數師提出的管理意見認真進行研究，應制定切實可行的解決措施儘快組織落實。

6. 訴訟事項

二零零八年度，本公司未發生其他重大訴訟事項。

本監事會認為，二零零八年，對照年度經營預算目標，本公司在直面市場挑戰，堅持技術創新，推進企業改革等方面，取得了一定業績，但主營業務仍然存在虧損，未能推出使企業保持持續發展的新產品，建議董事會對此應加以特別的關注，將儘快實現主營業務盈利作為對公司經營班子的考核目標；建議董事會遵循聯交所《企業常規守則》之建議最佳常規，加強企業內控管理，定期與獨立董事交換意見，加強與經營管理層的溝通，密切關注本公司經營管理狀況；建議公司完善中長期發展規劃，確定階段性的經營目標，加強企業經營管理，提高本公司的盈利能力，保證和實現公司的持續健康發展。

本監事會將在二零零九年度，充分發揮對本公司決策、財務以及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的監督作用，進一步拓展工作思路，認真落實監督職責，一如既往地依據《公司法》、《公司章程》及上市規則的有關規定履行職責，為實現本公司發展，提高本公司經營效益，維護全體股東的權益而努力。

楊志和
監事會主席

二零零九年四月十七日

獨立核數師報告

PKF

Accountants & business advisers
26/F, Citicorp Centre,
18 Whitefield Road,
Causeway Bay, Hong Kong

大信梁學濂(香港)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銅鑼灣威非路道18號
萬國寶通中心廿六樓

致成都普天電纜股份有限公司各股東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中外合資股份有限公司)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核刊於第43頁至91頁成都普天電纜股份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當中包括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資產負債表與截至當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說明附註。

董事對綜合財務報表負須承擔之責任

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編製及真實而公允地列報綜合財務報表。此責任包括設計、實行及維護與編製及真實而公允地呈列綜合財務報表相關之內部監控，致使財務報表不會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之重大錯誤陳述；選擇並應用適當會計政策；以及因應情況作出合理之會計估計。

核數師的責任

我們之責任是根據我們審核工作之結果，對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提出獨立意見，僅向全體股東作為一個整體報告，而不作其他用途。我們概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法律責任。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之《香港核數準則》進行審核。該等準則要求我們遵守道德規範，並規劃及執行審核，以合理確定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不存有任何重大的錯誤陳述。

審核涉及執程序以獲取有關財務報表所載金額及披露資料之審核憑證。所選定之程序取決於核數師之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財務報表存有重大錯誤陳述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時，核數師會考慮與該公司編製及真實而公允地呈列財務報表相關之內部監控，以便設計適當於有關情況之的審核程序，但並非為對公司之內部監控效能發表意見。審核範圍亦包括評價董事所採用之會計政策是否合適及所作出之會計估計是否合理，以及評價財務報表之整體列報方式。

我們相信，我們已獲得充足和適當之審核證據，可為我們之審核意見提供基礎。

意見

我們認為，該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及公允地反映 貴集團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財政狀況及 貴集團截至當日止年度之溢利及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善編製。

大信梁學濂(香港)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執業會計師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6	649,162	627,936
銷售成本		(589,611)	(555,468)
毛利		59,551	72,468
其他收益	7	81,910	9,449
分銷費用		(47,468)	(42,747)
行政費用		(67,750)	(86,037)
存貨減值		—	(1,837)
經營溢利／(虧損)	10	26,243	(48,704)
財務費用	8	(1,856)	(3,872)
出售土地使用權之收益	9	88,521	243,757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		2,586	3,411
所得稅前溢利		115,494	194,592
所得稅收益／(開支)	11	12,367	(5,532)
本年度溢利		127,861	189,060
應佔：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117,496	187,942
少數股東應佔溢利		10,365	1,118
		127,861	189,060
		人民幣分	人民幣分
本公司股東應佔每股基本溢利	12	29	47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重列)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5	275,483	268,335
土地使用權	16	41,892	44,055
在建工程	17	27,260	32,460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18	196,203	196,247
可供出售之投資	19	6,925	2,728
技術	20	982	—
遞延稅資產	21	21,354	—
		570,099	543,825
流動資產			
存貨	22	200,880	171,078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	23	205,192	162,251
按公平值在損益表內處理之金融資產	24	100,000	—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		75,816	28,082
可供出售之投資	19	—	201,400
長期預付款項 - 流動部份		—	5,760
應收聯營公司賬款	32	1,664	12,187
應收關連公司賬款	32	3,633	2,258
應收所得稅退款		—	1,413
有負擔的存款	25	8,708	99,990
銀行存款及現金	25	266,278	96,844
		862,171	781,263
分類為待出售之資產	26	16,071	5,951
		878,242	787,214

綜合資產負債表 (續)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重列)
減：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	27	64,305	77,400
其他應付款及計提費用		115,312	126,043
職工住房定金	17	23,492	23,565
應付聯營公司賬款	32	13,572	16,321
應付關連公司賬款	32	9,590	—
應付所得稅		9,086	—
銀行及其他貸款 — 一年內到期	28	19,200	20,395
		<u>254,557</u>	<u>263,724</u>
流動資產淨值		<u>623,685</u>	<u>523,490</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1,193,784	1,067,315
非流動負債			
銀行及其他貸款 - 超過一年到期	28	10,429	15,018
資產淨值		<u>1,183,355</u>	<u>1,052,297</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9	400,000	400,000
儲備		680,526	558,833
本公司股本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1,080,526	958,833
少數股東權益		102,829	93,464
總權益		<u>1,183,355</u>	<u>1,052,297</u>

經由董事會於二零零九年四月十七日批准及授權發佈

董事

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股本權益持有人應佔									
	股本	股本溢價	資本儲備	其他儲備	法定盈餘 公積金	金融資產		總計	少數 股東權益	總計
						公平值	累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附註a)	人民幣千元 (附註b)	人民幣千元 (附註c)	人民幣千元	變動儲備 (虧損)/盈餘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如過往呈列	400,000	303,272	288,855	10,582	51,019	—	(333,612)	720,116	94,014	814,130
分享一間聯營公司之債務豁免 (附註36)	—	—	—	(10,582)	—	—	61,172	50,590	—	50,590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重列	400,000	303,272	288,855	—	51,019	—	(272,440)	770,706	94,014	864,720
本年度溢利	—	—	—	—	—	—	187,942	187,942	1,118	189,060
支付少數股東股息	—	—	—	—	—	—	—	—	(1,600)	(1,600)
應佔聯營公司儲備	—	—	—	—	185	—	—	185	—	185
撤銷一間附屬公司而減少之 少數股東權益	—	—	—	—	—	—	—	—	(68)	(68)
分配	—	—	—	—	327	—	(327)	—	—	—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00,000	303,272	288,855	—	51,531	—	(84,825)	958,833	93,464	1,052,297
本年度溢利	—	—	—	—	—	—	117,496	117,496	10,365	127,861
支付少數股東股息	—	—	—	—	—	—	—	—	(1,000)	(1,000)
可供出售之投資公平值 變動收益	—	—	—	—	—	4,197	—	4,197	—	4,197
分配	—	—	—	—	1,872	—	(1,872)	—	—	—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400,000</u>	<u>303,272</u>	<u>288,855</u>	<u>—</u>	<u>53,403</u>	<u>4,197</u>	<u>30,799</u>	<u>1,080,526</u>	<u>102,829</u>	<u>1,183,355</u>

按本公司之《公司章程》，本公司每個財政年度之可分派利潤乃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會計準則或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算，取其金額較少者以決定該財政年度的可分配利潤。而其除稅後溢利應按下列順序分配：-

- (i) 抵銷過往年度累計虧損；
- (ii) 根據中國會計準則，提取除稅後溢利的10%為法定盈餘公積金；及
- (iii) 派發股息。

於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未錄得任何可供派發的儲備。

綜合權益變動表 (續)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a) 資本儲備

此為於一九九四年重組時收購主要業務及有關資產及負債而產生的資本儲備，此儲備只限於增加資本。

(b) 其他儲備

此為應佔聯營公司中因股東放棄應收該聯營公司款項而產生的其他儲備。

(c) 法定盈餘公積金

根據有關法律及財務規定，本集團及其附屬公司每年需根據中國會計準則按稅後溢利的10%提取法定盈餘公積金，直至該項公積金額達到實收資本的50%，可以不再提取。該公積金可用於彌補虧損或增加資本。除了彌補虧損外，在使用法定盈餘公積金後，餘額不得低於註冊資本的25%。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業務之現金流		
所得稅前溢利	115,494	194,592
調整：		
應收貿易賬款之減值(沖回)/虧損	(44,865)	6,770
其他應收款減值沖回	(857)	—
銀行利息收入	(2,937)	(1,766)
折舊及攤銷	25,265	23,44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虧損	(236)	3,304
出售一間聯營公司權益之收益	(1,197)	—
出售土地使用權之收益	(88,521)	(243,757)
利息支出	1,589	3,499
存貨減值(沖回)/虧損	(18,912)	1,837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	(2,586)	(3,411)
出售可供出售之投資收益	(8,944)	—
營運資金變動前之經營現金流出	(26,707)	(15,483)
存貨增加	(10,890)	(16,161)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減少/(增加)	1,924	(31,420)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增加	(46,877)	(6,226)
應收聯營公司賬款減少/(增加)	10,523	(6,770)
應收關連公司賬款(增加)/減少	(1,375)	182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減少)/增加	(13,095)	15,389
其他應付款及計提費用減少	(8,308)	(3,960)
職工住房定金(減少)/增加	(73)	4,197
應付聯營公司賬款減少	(2,749)	(7,568)
應付關連公司賬款增加	9,590	—
經營所耗現金	(88,037)	(67,820)
退回/(繳付)中國所得稅	1,512	(15,754)
經營業務動用之現金流淨額	(86,525)	(83,574)

綜合現金流量表 (續)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		
支付在建工程	(59,293)	(88,412)
已收銀行利息	2,937	1,766
有負擔之存款減少／(增加)	91,282	(82,946)
出售土地使用權所得款項淨額	94,472	299,613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7,583)	(5,565)
購置土地使用權	—	(24,207)
購置技術	(1,070)	—
購置按公平值在損益表內處理之金融資產	(100,000)	—
購買可供出售之投資	(162,000)	(201,40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29,416	5,698
出售可供出售之投資	372,344	—
就處置一家子公司支付少數股東權益	—	(68)
出售一間聯營公司之收款	3,827	—
收到聯營公司之股息	—	588
投資業務產生／(動用)之現金流淨額	264,332	(94,933)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		
償還銀行及其他貸款	(20,784)	(67,608)
支付利息	(1,589)	(3,499)
支付少數股東股息	(1,000)	(1,600)
銀行及其他貸款之增加	15,000	3,300
融資業務動用之現金流淨額	(8,373)	(69,407)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增加／(減少)淨額	169,434	(247,914)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96,844	344,758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266,278	96,844
銀行存款及現金		

1. 簡介

本公司為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註冊成立之中外合資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之最終控股公司為在中國成立的國有機構，中國普天信息產業集團公司(「中國普天公司」)。另外一間在中國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中國普天信息產業股份有限公司(「普天股份公司」)，為本公司之直接控股公司。

本公司之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掛牌上市。

本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呈列，人民幣亦為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之功能性貨幣。

本公司的註冊及主要營業地點位於中國四川省成都市高新西區新航路18號。

本集團主要業務為生產及銷售各類通訊電纜、光纖及電纜套管。

2. 編製基準

(a) 遵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以下統稱《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所編製。

(b) 初次採用新訂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初次採用以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改)	金融資產之重新分類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改)	金融資產之重新分類—過渡及生效日期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1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 集團及庫存股份交易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2號	服務特許權的安排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4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界定福利資產限額、 最低資金要求及兩者相互關係

除了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改)所允許的重分類持作買賣之金融工具，採用以上新訂及經新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編製及呈列本集團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之業績及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編製基準 (續)

(c)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由於以下在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已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開始之年度期間尚未生效，故於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時尚未採納：—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	財務報表之呈列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經修訂)	借貸成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	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經修訂)	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	業務合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	經營分類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改)	清盤產生之可贖回金融工具及責任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改)	以股份支付之款項—歸屬條件和註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改)	於附屬公司、共同控制實體或聯營公司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改)	合資格對沖項目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3號	客戶忠誠度計劃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5號	有關興建房地產之協議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6號	對境外業務淨投資之對沖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7號	向持有人分派非現金資產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	

本集團須在2009年1月1日開始之年度的財務報告首次採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改)，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改)，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改)，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3號，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5號，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6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當中的8A段、36A段及44C段，以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當中33C段及47L段之修改)。

本集團須在2010年1月1日開始之年度的財務報告將首次採用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7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改)及關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中8A段、36A段及44C段之改進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當中33C段及47L段之改進。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經修訂)「借貸成本」要求實體將有關收購、興建或生產一項合資格資產(即需要頗長時間才能以供使用或出售的資產)直接應佔的借貸成本資本化，作為該資產的部份成本。將該等借貸成本即時列作費用的選擇將被刪去。本集團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以非追溯性開始採用此新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規定，如控制權沒有改變，則與非控制性權益的所有交易的影響必須在權益中呈列，而此等交易將不再導致商譽或盈虧。此項準則亦列明失去控制權時的會計處理方法，任何在實體內的剩餘權益按公平值重新計量，並在損益表中確認收益或虧損。本集團將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對與非控制方之交易以非追溯性採用此新準則。

除了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經修訂)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董事會預期採用以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不會對本集團產生重大影響。

3. 主要會計政策

(a) 計量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並經按公平值於損益表內處理之金融資產及可供出售之投資重新估值後予以修訂。

(b) 綜合財務報表之合併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財務報表。

附屬公司乃指本集團有能力控制其財務及營運政策，通常是其擁有其過半數可投票權之股本之實體。於評估本集團是否控制另一實體時，會考慮是否存在可即時行使或可換股之潛在投票權及其影響。

附屬公司於控制權轉移至本集團當日起全數與本集團合併，並自控股權終止當日起不再與本集團合併。

業務合併乃採用收購會計法列賬，包括估計所有可識別資產及負債(包括附屬公司之或然負債)於收購日期之公平值，而不論該等資產及負債在收購前是否已計入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首次確認時，附屬公司之資產及負債按公平值計入綜合資產負債表，並以此作為日後根據本集團會計政策計量之基準。

於本公司資產負債表中，附屬公司以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本公司按照結算日已收及應收股息額將附屬公司業績入賬。

少數股東權益代表不直接或間接屬於公司之附屬公司業績及資產淨值權益。本集團對少數股東權益的交易採取跟第三方之交易一致的會計處理。處置少數股東權益所得之收益或虧損將會在綜合損益表裡結算。購買少數股東權益產生的商譽為其收購成本和其獲得的附屬公司的可辨別淨資產之賬面值的差額。

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以及所產生的結餘及未變現收益均予以對銷。除非該項交易有證據顯示所轉讓資產出現減值，否則未變現虧損亦會對銷。附屬公司的會計政策在須要時已作修改，以確保與本集團採納的政策一致。

附屬公司的業績由本公司按已收及應收股息為基準入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c) 聯營公司之權益

聯營公司之業績及資產及負債乃以權益法計入綜合財務報表內。根據權益法，於聯營公司之投資乃按成本於綜合資產負債表中列賬，並就本集團於收購後分佔該聯營公司之損益及權益變動作出調整，以及減去任何已識別之減值虧損。當本集團分佔某聯營公司之虧損相等於或超出其於該聯營公司之權益（其包括任何長期權益，而該長期權益實質上構成本集團於該聯營公司之投資淨額之一部份），則本集團不再繼續確認其分佔之進一步虧損。額外分佔之虧損被備抵，而負債僅以本集團已產生法定或推定責任或代表該聯營公司支付款項為限被確認。

(d) 收入確認

收入包括於本集團日常業務中銷售商品及提供服務所收取或應收取代價之公平值。收入於扣除增值稅、退還、回扣及折讓並對銷本集團內部銷售後呈列。

銷售貨品之收入乃於擁有權涉及之風險及回報轉讓時確認，而擁有權之轉讓一般與貨品交付及擁有權轉移同時發生。

利息收入乃按時間基準及按所適用之實際利率計提。

經營租賃收入乃以直線法按相關租賃年期確認。

股息收入於股東收取款項的權利確立時確認。

技術轉讓費收入及管理收入乃於服務提供後確認。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e)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持作生產、供應貨品或服務，或行政用途，均作成本減其後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列賬。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按直線法以下列年率撇銷固定資產之成本至估計剩餘價值3%至10%計算：—

建築物	2.7%至6.5%
廠房、機器及設備	7.5%至19.4%
汽車	10.8%至19.4%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於出售時或當繼續使用該資產預期不會產生任何日後經濟利益時取消確認。資產因取消確認產生之任何收益或虧損(按該項目之出售所得款項淨額及賬面值間之差額計算)於項目取消確認之年度計入損益表。

(f)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指生產或自用之在建期間之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按成本減任何已確認之減值虧損列賬。在建工程於完成及可供使用時分類為適當類別之物業、廠房及設備。該等資產之折舊於資產可供投入原定用途時按與其他物業資產相同之基準計提折舊。

(g) 土地使用權

取得土地使用權而支付之款項視為經營租約之預付款，並於土地使用權之有效期內或公司能夠使用之年期，以較短者為準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累計減值虧損，以直線法在損益表內扣除。

(h) 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是從第三方所得的技術。

無形資產成本減累計攤銷及減值虧損列賬。

攤銷按無形資產之估計可使用年期按直線法，以十年撇銷無形資產之成本。本集團於每個年結日回顧無形資產有否減值的可能現象。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i) 金融工具

本集團按下列類別將其金融資產分類：按公平值在損益表內處理，貸款及應收款項，及可供出售。分類視乎金融資產之收購目的。管理層於初步確認時釐定其金融資產分類。

(i) 按公平值在損益表內處理的金融資產

按公平值在損益表內處理的金融資產為持作獲利之金融資產。倘金融資產主要是為了在短期內出售獲利而收購，則分類為此類別。除非指定為對沖工具，衍生工具分類為持作獲利。此類別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

(ii)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並非於活躍市場有報價，且具備固定或可釐定款項之非衍生金融資產。此等款項計入流動資產內，惟不包括到期日為結算日起計多於十二個月者。該等款項會列作非流動資產。貸款及應收款項於資產負債表中列為應收貿易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iii)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是指定為該類別或不歸類為其他類別的非衍生金融工具。除非管理層有意於結算日起計十二個月內出售有關投資，否則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會列為非流動資產。

投資之定期購入及出售於交易日確認。交易日指本集團承諾購入或出售該資產之日。對非按公平值於損益表內處理的其他金融資產，將按公平值加交易成本初步確認為投資。當從投資收取現金流之權利經已到期或經已轉讓，而本集團已將擁有權的所有風險和回報實際轉讓時，將終止確認投資。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於購入後會按公平值列賬。貸款及應收款項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列賬。

因按公平值在損益表內處理的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變動而產生之收益或虧損，乃於產生期間於損益表內呈列。可供出售之金融資產公平值的變動在權益表內列示。當證券分類為可供出售之投資被出售或減值，權益表所累計之公平價值變動將在損益表列示為投資收益／虧損。來自按公平值在損益表內處理的金融資產之股息收入乃於本集團確定有權收取款項時於損益表內確認，作為其他收益之一部分。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i) 金融工具 (續)

本集團於各結算日評估有否客觀證據證明某項金融資產或某組金融資產減值。對於分類為可供出售之股權證券，於釐定證券是否已經減值時，會考慮證券公平值有否大幅或長期跌至低於其成本值。倘有證據顯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減值，則累計虧損(按收購成本與當時公平值之差額減該金融資產先前於損益表確認之任何減值計算)將於權益表中剔除並於損益表中確認。於損益表確認之股權證券減值虧損不會透過損益表撥回。

當金融資產分類為可供銷售的出售或減值，累計公平值的調整於權益內，並被確認列入損益表中「金融資產收益或虧損」。金融資產的股息收入是在損益表內確認，並作為其他收入的一部分，本集團有權獲得支付。

(j) 借貸成本

借貸成本包括於借用資金時所產生之利息支出及其他費用，並於產生時列作開支處理。

(k) 待出售之資產

若有非流動資產之賬面值將通過銷售而非通過持續使用收回其經濟利益時，則該非流動資產須分類為待出售之資產。僅於出售機會相當高及資產可於現況下即時出售時，本條件方被視為達成。

被分類為待出售之資產須按過往的賬面值或公平價值扣減銷售成本，取其較低者列載。

(l) 資產減值

本集團於年結日評估其資產之賬面值，以確定該等資產有否減值虧損之跡象。倘若一項資產之可收回值低於其賬面值，則該項資產之賬面值即被減至與可收回值。減值虧損應立即確認為支出。

於回撥減值虧損時，資產之賬面值可調高至重新釐定之可收回值，惟不可高於該資產於過往未減值虧損前之賬面值。撥回之減值虧損可即時被確認為收入。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m) 所得稅

所得稅開支指現時應付稅項及遞延稅項之和。

現時應付稅項乃按本年度應課稅溢利計算。應課稅溢利與綜合損益表中所報稅前溢利淨額不同，乃由於前者不包括在其他年度應課稅或可扣稅收入及開支，並且不包括綜合損益表內永遠不用課稅及扣稅之項目。

遞延稅項乃按預期於負債清償或資產變現期間適用之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於綜合損益表中扣除或計入綜合損益表，惟其與直接扣自及計入權益之項目有關時，則遞延稅項亦會於權益中處理。

(n)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現金等值項目指可隨時轉換為已知數額現金之短期、高流通性投資，其所承受之變值風險亦不重大。

(o) 外幣交易及結算

(i) 功能及呈列貨幣

載於本集團各個實體之財務報表之項目均以該實體主要經營經濟環境使用之貨幣（「功能貨幣」）計算。綜合財務報表乃以人民幣列賬，即本公司之功能及呈列貨幣。

(ii) 交易及結餘

以外幣進行之交易乃以交易當日通行之匯率折算為功能貨幣。為結算該等交易及因按年終匯率將以外幣結算之貨幣資產及負債折算而產生之匯兌收益及虧損均於損益表確認。

(p)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界定供款退休福利計劃之供款於僱員就其提供之服務而有權享有供款時在損益表中扣除。

本集團參與一項由四川省社會保險事務管理局（「四川省社保局」）管理的退休養老金計劃。本集團唯一的責任是向四川省社保局進行供款，而該局作為主要統籌單位則負責該退休金計劃及其他一切相關業務。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q) 存貨

存貨乃按成本值及可變現淨值兩者之較低者列賬。成本值按加權平均法計算。而就在半製品及產成品而言，成本值包括直接物料、直接勞工及適當比例之生產費用。可變現淨值乃按日常業務過程中之估計銷售價格減任何適用銷售費用而釐定。

(r) 租賃，作為出租人

租金收入為其租約年期按直線法反映在損益表。當中商討及安排合約產生的費用會在被租資產的賬面價值上反映及以租約年期按直線法分攤。

(s) 有關連人士

倘有關人士(i)直接或間接控制或共同控制本集團或對本集團具有重大影響力，或(ii)為本集團之主要管理人員，或(iii)倘有關人士為(i)或(ii)中人士之近親家族成員，則該人士與本集團有關連。

倘有關實體(i)直接或間接控制或共同控制本集團或對本集團具有重大影響力，或(ii)由本集團控制或共同控制，或(iii)為本集團之聯營公司或共同控制實體，或(iv)由與本集團有關連之人士控制、共同控制或其對該實體具有重大影響力，則該實體與本集團有關連。

4. 關鍵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於應用本集團之會計政策時，管理層根據過去經驗，對前景的預測及其他資料作出多項預計及判斷(涉及估計之判斷除外)。可對綜合財務報表之已確認款額構成重大影響之估計不明朗因素及關鍵判斷之主要披露如下：—

物業、廠房及設備和在建工程之減值

虧損是根據資產將來之可回收利益減賬面值計算。資產將來之可收回利益是根據該等資產之使用價值計算。使用價值之計算需要管理層計算將來之收入及折現率。在今年來並沒有資產減值。物業，廠房及設備和在建工程之減值。

此等計算需基於一些估計而作出，譬如未來收入及折扣率等。年內並無計提任何減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關鍵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及其估計剩餘價值，採用直線法按估計可使用年期折舊。可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乃反映管理層於該期間內之估計。本集團每年評估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剩餘價值及可使用年期，倘預期與原本估計產生差異時，有關差異可能影響該年度之折舊，而有關估計於日後期間將會出現變動。

存貨撥備

本集團管理層於結算日審核貨齡分析並對確認為不再適合用於生產之過時及滯銷庫存品進行減值。管理層估計此等原材料、在產品及製成品之可變現淨值主要根據最近期之發票價格及目前市況而釐定。本集團於結算日對每種產品進行審閱，並對過時品種作出減值。

參照上述情況，管理層重新計算在資產負債表日期的存貨撥備金額。管理層於本年度沖回多計存貨減值撥備約為人民幣18,912,000元，管理層認為該等生產之過時及滯銷庫存品，已經在本年及過往財務年度以廢料出售。本資產負債表日期的大部份的庫存庫齡約為當期。

呆壞賬撥備

本集團根據客戶之過往收款記錄及現時信譽(審閱彼等現時之信貸款料而決定)對客戶進行持續信譽評估及調整其信貸限額。本集團亦持續監控客戶的回款狀況，按過往經驗及對個別客戶之可收回性作評估，就估計信貸虧損減值作撥備。應收貿易賬款減值於過往一值介乎管理層之預計範圍，而本集團將會繼續監控客戶之回款情況及並對估計之信貸虧損維持合適水平。

參照上述情況，管理層重新計算在資產負債表日期的呆壞賬撥備，通過重新計算及確定所有呆壞賬。管理層指出，大多數呆壞賬款已經在過往財務年度作出撥備，而本資產負債表日期的大部份的貿易應收款都為當期款。管理層考慮上述情況，並於本年度沖回多計呆壞賬撥備約為人民幣44,865,000元。

土地增值稅

如附註9所述，董事會認為本集團出售土地使用權是不用繳交土地增值稅。因此在本綜合財務報表並未計提土地增值稅撥備。

5. 金融工具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a)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是由於金融工具另一方未能償還債務而導致本集團出現財務虧損之風險。本集團實行信貸風險管理是通過建立信貸控制政策，控制及定期評估其他各方的信用表現，以違約或拖欠的時間程度及他們的財政健康作衡量。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佔本集團信貸風險額之金融資產之賬面值如下：—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	205,192	162,251
其他應收款	59,008	24,566
有負擔之存款	8,708	99,990
銀行存款	266,057	96,507
按公平值在損益表內處理之金融資產	100,000	—
可供出售之投資	—	201,400
	638,965	584,714

本集團根據客戶之過往收款記錄及現時信譽(審閱彼等現時之信貸資料而決定)對客戶進行持續信譽評估及調整其信貸限額。

本集團亦持續監控客戶的收款狀況，按過往經驗及對個別客戶之可收回性作評估，估算虧損減值作撥備。應收貿易賬款減值於過往一直介乎管理層之預計範圍，而本集團將會繼續監控客戶之收款情況及並維持信貸虧損在合理水平。本集團並無收取客戶任何抵押品。

本集團的客戶及存款對象甚廣，因此並沒有信貸風險過份集中的憂慮。

由於存款均存放在信用良好之金融機構及為國家擁有的銀行，故董事會認為定期存款及銀行存款之信貸風險甚微。

本集團並沒有向第三方提供擔保而使其承擔不必要之信貸風險。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金融工具風險之性質及程度(續)

(b) 流動資金風險

就流動資金風險管理而言，本集團對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進行監察及將之維持在管理層視為充裕的水平，以為本集團營運提供資金及減低現金流量波動所帶來之影響。管理層亦都監察銀行及其他貸款之充裕。

下表載列本集團非衍生工具之金融負債於年結日之合約到期詳情，此乃根據合約未折讓現金流(包括以合約利率計算之利息)及本集團可被要求還款之最早日期計算：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合約未折讓 現金流總額 人民幣千元
	償還時間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或 按要求 人民幣千元	超過一年 但少於兩年 人民幣千元	超過兩年 但少於五年 人民幣千元	超過五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	64,305	64,305	—	—	—	64,305
其他應付款及計提費用	112,721	112,721	—	—	—	112,721
應付聯營公司賬款	13,572	13,572	—	—	—	13,572
應付關連公司賬款	9,590	9,590	—	—	—	9,590
銀行及其他貸款	29,629	20,683	52	156	11,107	31,998
	<u>229,817</u>	<u>220,871</u>	<u>52</u>	<u>156</u>	<u>11,107</u>	<u>232,186</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金融工具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續)

(b) 流動資金風險 (續)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合約未折讓 現金流總額 人民幣千元
	償還時間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或 按要求 人民幣千元	超過一年 但少於兩年 人民幣千元	超過兩年 但少於五年 人民幣千元	超過五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	77,400	77,400	—	—	—	77,400
其他應付款及計提費用	122,238	122,238	—	—	—	122,238
應付聯營公司賬款	16,321	16,321	—	—	—	16,321
銀行及其他貸款	35,413	22,232	331	3,831	12,266	38,660
	<u>251,372</u>	<u>238,191</u>	<u>331</u>	<u>3,831</u>	<u>12,266</u>	<u>254,619</u>

(c) 外匯風險

外匯風險是指由於匯率變動而引致金融工具之公平值或未來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

下表載列了本集團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來自以相關實體之功能貨幣以外之其他貨幣結算之已確認資產或負債所產生之外匯風險：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美元千元	歐元千元	日元千元	港元千元	美元千元	歐元千元	日元千元	港元千元
應收貿易賬款	832	—	—	—	—	—	—	—
銀行存款	66	—	—	—	1,258	—	—	242
應付貿易賬款	(1,224)	—	(15,024)	—	(1,873)	—	—	—
銀行貸款	—	(1,078)	—	—	—	(1,211)	—	—
已確認資產及負債 而產生之風險總額	<u>(326)</u>	<u>(1,078)</u>	<u>(15,024)</u>	<u>—</u>	<u>(615)</u>	<u>(1,211)</u>	<u>—</u>	<u>242</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金融工具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續)

(c) 外匯風險 (續)

本集團於中國境內經營，並無承受重要之外匯風險。故董事會認為外匯風險甚微。

(d) 利率風險

本集團帶利息的金融工具均為定息及以攤分成本法列賬。因此，本集團並沒有面對現金流利率或公平值利率風險。利率之變動只改變該等金融工具公平值之披露。

(e) 市價風險

市價風險是由於市場價格變化導致可在市場中買賣的金融工具其公平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受波動之風險。截至2008年12月31日，本集團面臨市場價格風險主要為歸類為可供出售投資之上市股權投資。

本集團的上市證券投資是在中國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買入或賣出上市股票的投資是根據監測該證券的表現而決定。金融資產之公平價值變動於權益表內確認，直至金融資產處置或確認為減值。截至2008年12月31日，上市證券投資的公平值如下跌10%，但對本集團截止該日止年度之業績沒有影響。總資產及總權益將同時下跌約人民幣693,000元(2007年：約人民幣273,000)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分部資料

分部資料有兩種(一)主要分部資料：業務分部及(二)次要分部資料：地區分部。

(一) 業務分部

本集團現時主要由三項業務分析組成，生產及銷售銅纜及相關產品，光纖及相關產品及電纜套管及相關產品。

截至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個別年度之業務分析詳列如下：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合併數 人民幣千元
	生產及銷售 銅纜及 相關產品 人民幣千元	生產及 銷售光纖 及相關產品 人民幣千元	生產及銷售 電纜套管及 相關產品 人民幣千元	抵銷數 人民幣千元	
業務收入					
外部收入	474,293	90,218	84,651	—	649,162
分部間收入	5,039	—	—	(5,039)	—
總收入	<u>479,332</u>	<u>90,218</u>	<u>84,651</u>	<u>(5,039)</u>	<u>649,162</u>
業務結果	<u>(16,098)</u>	<u>12,146</u>	<u>20,052</u>	<u>—</u>	16,100
未攤分至業務收益					10,143
財務費用					(1,856)
出售土地使用權之收益					88,521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					<u>2,586</u>
所得稅前溢利					115,494
所得稅收益					<u>12,367</u>
本年度溢利					<u>127,861</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分部資料 (續)

(一) 業務分部 (續)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合併數 人民幣千元
	生產及銷售 銅纜及 相關產品 人民幣千元	生產及 銷售光纖 及相關產品 人民幣千元	生產及銷售 電纜套管及 相關產品 人民幣千元	
資產				
業務資產	<u>888,072</u>	<u>80,819</u>	<u>130,189</u>	1,099,080
於聯營公司權益				196,203
未分配之企業資產				<u>153,058</u>
總資產				<u>1,448,341</u>
負債				
業務負債	188,657	16,917	20,697	226,271
未分配之企業負債				<u>38,715</u>
總負債				<u>264,986</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分部資料 (續)

(一) 業務分部 (續)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生產及銷售 銅纜及 相關產品 人民幣千元	生產及 銷售光纖 及相關產品 人民幣千元	生產及銷售 電纜套管及 相關產品 人民幣千元	合併數 人民幣千元
資本性支出	66,499	193	1,254	67,946
折舊及攤銷	19,547	4,623	1,095	25,26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	(72)	(162)	(2)	(236)
應收貿易賬款減值沖回	(33,468)	(2,869)	(8,528)	(44,865)
其他應收款減值沖回	(857)	—	—	(857)
存貨減值沖回	<u>(13,925)</u>	<u>—</u>	<u>(4,987)</u>	<u>(18,912)</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分部資料 (續)

(一) 業務分部 (續)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合併數 人民幣千元
	生產及銷售 銅纜及 相關產品 人民幣千元	生產及 銷售光纖 及相關產品 人民幣千元	生產及銷售 電纜套管及 相關產品 人民幣千元	抵銷數 人民幣千元	
業務收入					
外部收入	469,147	97,853	60,936	—	627,936
分部間收入	2,806	—	83	(2,889)	—
總收入	<u>471,953</u>	<u>97,853</u>	<u>61,019</u>	<u>(2,889)</u>	<u>627,936</u>
業務結果	<u>(60,864)</u>	<u>11,771</u>	<u>(5,547)</u>	<u>—</u>	(54,640)
未攤分至業務收益					5,936
財務費用					(3,872)
出售土地使用權之收益					243,757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					<u>3,411</u>
所得除稅前溢利					194,592
所得稅開支					<u>(5,532)</u>
本年度溢利					<u>189,060</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分部資料(續)

(一) 業務分部(續)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生產及銷售 銅纜及 相關產品 人民幣千元	生產及 銷售光纖 及相關產品 人民幣千元	生產及銷售 電纜套管及 相關產品 人民幣千元	(重列) 合併數 人民幣千元
資產				
業務資產	<u>610,891</u>	<u>106,483</u>	<u>107,349</u>	824,723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196,247
未分配之企業資產				<u>310,069</u>
總資產				<u>1,331,039</u>
負債				
業務負債	<u>196,645</u>	<u>30,314</u>	<u>16,370</u>	243,329
未分配之企業負債				<u>35,413</u>
總負債				<u>278,742</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分部資料(續)

(一) 業務分部(續)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合併數 人民幣千元
	生產及銷售 銅纜及 相關產品 人民幣千元	生產及 銷售光纖 及相關產品 人民幣千元	生產及銷售 電纜套管及 相關產品 人民幣千元	
資本性支出	131,056	11,854	940	143,850
折舊及攤銷	17,918	3,601	1,930	23,44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3,304	—	—	3,304
應收貿易賬款減值虧損	—	289	6,481	6,770
存貨減值(沖回)/虧損	(681)	—	2,518	1,837

(二) 地區分部

於釐定本集團地區分部時，分部所佔收入乃按客戶所在位置劃分，而分部所佔資產則按資產所在地點劃分。由於本集團的客戶及經營業務位於中國大陸，故並無呈列地區分部資料。

7. 其他收益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利息收入	2,937	1,766
匯兌收益	1,157	—
出售可供出售之投資收益	8,944	—
技術轉讓費	—	895
租金收入	738	1,97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236	—
沖回應收賬款減值	44,865	—
沖回存貨減值	18,912	—
沖回其他應收賬款減值	857	—
出售一間聯營公司權益之收益	1,197	—
出售廢料收益	250	2,594
其他收益	1,817	2,215
	81,910	9,449

8. 財務費用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利息：		
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的銀行及其他貸款	1,551	3,461
不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的銀行貸款	38	38
其他銀行收費	267	373
	<u>1,856</u>	<u>3,872</u>

9. 出售土地使用權收益

根據本集團與獨立第三方簽訂的土地轉讓合同、補充合同及第二補充合同，本集團同意出售，而該獨立第三方亦成功通過公開拍賣，在二零零五年競投得本集團位於中國成都的總部土地（「該土地」）（約244.77畝），代價約為人民幣793,060,000元。詳細的交易資料已於本公司在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二十三日發出的通函內列明。

根據第二補充合同，出售代價的支付及該土地的交付將分為三個階段，並必須於二零零八年內完成。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交付了最後一幅約32.31畝（二零零七年：95.70畝）土地並確認約人民幣88,521,000元（二零零七年：人民幣243,757,000元）的出售土地使用權之收益。

根據於一九九三年十二月十三日中國國務院令，中國土地增值稅暫行條例第138號第八條第(二)節，及財政部於一九九五年一月二十七日發佈中國土地增值稅暫行條例實施細則第十一條詳述第138號第八條第(二)節，董事會認為本集團出售土地完全符合第八條第(二)節的規定可免徵土地增值稅。因此，於計算本年度出售土地使用權之收益時並沒有計提土地增值稅。本集團現正申請豁免土地增值稅，如豁免申請不成功，應本董事會聘請的獨立律師估計，該等累計土地增值稅約為人民幣313,157,000元。而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出售的土地使用權之收益將減少約人民幣41,531,000元（二零零七年：約人民幣123,037,000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0. 經營溢利／(虧損)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溢利／(虧損)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核數師酬金	1,050	1,050
技術攤銷	88	—
土地使用權之攤銷	1,101	1,19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虧損	(236)	3,304
出售一間聯營公司之收益	(1,197)	—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24,076	22,257
應收貿易賬款減值(沖回)／虧損	(44,865)	6,770
其他應收款減值沖回	(857)	—
存貨減值(沖回)／虧損	(18,912)	1,837
淨匯兌(收益)／虧損	(1,157)	1,614
職工成本		
— 職工薪酬及福利	35,762	31,285
— 退休福利計劃	9,428	8,307
	<u>35,762</u>	<u>31,285</u>
	<u>9,428</u>	<u>8,307</u>

11. 所得稅(收益)／支出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所得稅支出包括：		
中國企業所得稅		
— 本期年度計提	7,363	7,431
— 以前年度少提／(超額)撥備	1,624	(1,899)
— 遞延所得稅(附註21)	(21,354)	—
	<u>(12,367)</u>	<u>5,532</u>

由於本集團的收益均不在香港獲得或產生，故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並無於綜合財務報表對香港所得稅計提任何稅項撥備。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六日，第七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第五次會議通過了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新稅法」)，並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生效。由於新稅法的通過，集團各公司的法定企業所得稅適用稅率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從 33% 修訂至 25 %。

11. 所得稅(收益)/支出(續)

除一家非全資附屬公司，成都高新電纜有限公司(「高新電纜」)外，本集團已被有關當局確認為高新技術企業。因此享受優惠稅率下調由33%至15%到二零零七年。於二零零八年內，本集團，除高新電纜之外，再被確認為高新技術企業並繼續享受此優惠稅率為期三年至二零一零年。

高新電纜本年度並沒有應課稅溢利，並未享有優惠。

本年度稅務(收益)/支出與綜合損益表內所得稅前溢利之調整如下：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所得稅前溢利	115,494	194,592
按適用稅率 25% 計算的稅項(二零零七年：33%)	28,874	64,215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的稅務影響	(647)	(1,126)
不應課稅收益之稅務影響	(5,326)	(80,822)
不可抵扣稅項費用之稅務影響	3,065	32,903
使用以前年度未曾確認的稅務虧損之稅務影響	(12,161)	(2,686)
使用以前年度未曾確認的其他可低扣的暫時性差異	(23,550)	—
未確認稅務虧損的稅務影響	—	964
以前年度少提/(超額)撥備	1,624	(1,899)
優惠稅率的影響	(4,246)	(6,017)
本年度之稅務(收益)/支出	(12,367)	5,532

12. 每股基本溢利

每股基本溢利是根據本公司股權持有人之應佔本集團溢利約人民幣117,496,000元(二零零七年：約人民幣187,942,000元)及按年內已發行股份400,000,000股(二零零七年：400,000,000股)計算。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均沒有可能造成攤薄影響的普通股，故此並沒有對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每股盈利造成攤薄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3. 董事酬金

已付或應付予十位(二零零七年：九位)董事酬金如下：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其他酬金				總額 人民幣千元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津貼 人民幣千元	與表現相關	退休福利	
			獎金 人民幣千元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張曉成	—	—	—	—	—
郭愛清	—	122	110	13	245
鄭建華	—	—	—	—	—
李 彤	—	—	—	—	—
陳若濉	—	—	—	—	—
熊嗣雲	—	—	—	—	—
蔣 昆	—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蔡思聰	30	—	—	—	30
吳正德	30	—	—	—	30
李元鵬	30	—	—	—	30
總額	<u>90</u>	<u>122</u>	<u>110</u>	<u>13</u>	<u>335</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3. 董事酬金(續)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其他酬金				總額 人民幣千元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津貼 人民幣千元	與表現相關	退休福利	
			獎金 人民幣千元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張曉成	—	—	—	—	—
郭愛清	—	122	190	11	323
鄭建華	—	—	—	—	—
李彤	—	—	—	—	—
熊嗣雲	—	—	—	—	—
蔣昆	—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蔡思聰	30	—	—	—	30
吳正德	30	—	—	—	30
李元鵬	30	—	—	—	30
總額：	<u>90</u>	<u>122</u>	<u>190</u>	<u>11</u>	<u>413</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4. 五位最高薪僱員酬金

年內，五位最高薪僱員包括一位董事(二零零七年：一位董事)，其酬金詳情已載於附註13。其餘四位(二零零七年：四位)最高薪僱員之酬金如下：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津貼	370	1,141
與表現相關獎金	602	237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64	28
	<u>1,036</u>	<u>1,406</u>

每位最高薪僱員個別累計酬金均不超過人民幣1,000,000元。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

	建築物 人民幣千元	廠房、機器 及設備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119,937	443,054	10,749	573,740
購置	—	4,983	582	5,565
由在建工程轉入(附註17)	147,376	3,367	—	150,743
註銷一間附屬公司時處置	—	(29)	—	(29)
處置	(63,782)	(52,331)	(649)	(116,762)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203,531	399,044	10,682	613,257
購置	1,234	3,985	2,364	7,583
由在建工程轉入(附註17)	47,347	17,146	—	64,493
處置	(26,235)	(65,644)	(3,462)	(95,341)
分類為待出售之資產	(20,946)	(95,830)	(2,232)	(119,008)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204,931</u>	<u>258,701</u>	<u>7,352</u>	<u>470,984</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 (續)

	建築物 人民幣千元	廠房、機器 及設備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累計折舊及減值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52,158	353,355	8,773	414,286
本年折舊	8,301	13,397	559	22,257
註銷一間附屬公司時處置	—	(20)	—	(20)
處置時撥回	(42,028)	(48,989)	(584)	(91,601)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18,431	317,743	8,748	344,922
本年折舊	2,772	20,394	910	24,076
處置時撥回	—	(62,938)	(3,223)	(66,161)
分類為待出售之資產	(14,816)	(90,512)	(2,008)	(107,336)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387	184,687	4,427	195,501
淨值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98,544	74,014	2,925	275,483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85,100	81,301	1,934	268,335

本集團所有建築物位於中國的中期租賃土地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6. 土地使用權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本集團土地使用權包括：		
中國之租賃土地：中期租賃	<u>41,892</u>	<u>44,055</u>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7,068
增加		<u>24,207</u>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分類為待出售之資產		<u>51,275</u> (1,256)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50,019</u>
累計攤銷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028
本年度攤銷		<u>1,192</u>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本年度攤銷		<u>7,220</u> 1,101
分類為待出售之資產		<u>(194)</u>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8,127</u>
淨值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41,892</u>
於二零零七十二月三十一日		<u>44,055</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7. 在建工程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一月一日	32,460	69,125
增加	59,293	114,078
轉至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15)	(64,493)	(150,743)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u>27,260</u>	<u>32,460</u>

附註：在建職工住房成本約人民幣19,095,000元(二零零七年：人民幣15,723,000元)已包括在建工程內。

本集團通過一項集資修建職工住房計劃，參與的職工需先付按金，該筆按金將會存放於銀行專項賬戶內用作修建職工住房的建設費用(附註25(b))。當住房修建完成後，本集團將全部產權轉讓給職工，而所有建設費用均全數向職工收取。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收職工建房按金金額約人民幣23,492,000元(二零零七年：人民幣23,565,000元)。

18. 聯營公司之權益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重列)
非上市聯營公司投資成本	183,922	186,922
應佔收購後之溢利及儲備	12,281	9,325
	<u>196,203</u>	<u>196,247</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8. 聯營公司之權益(續)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主要聯營公司(皆於中國成立及營運)詳情如下：

聯營公司名稱	註冊地／實體性質	本集團 所佔權益百分比 %	業務性質
成都皮克電源有限公司	中國／有限公司	50	生產及銷售電力及電子產品
成都康寧光纜有限公司	中國／中外合資企業	49	生產及銷售光纜
成都八達接插件有限公司	中國／中外合資企業	49	設計、加工、生產電源插頭、 視頻信號儀器插頭、 儀錶插頭、及計算機專用 插頭及儀錶

上表載列為本公司董事會認為對本集團業績、資產及負債有重大影響之主要聯營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認為，如詳列其他聯營公司之詳情會令篇幅過於冗長。

本集團聯營公司之財務資料概要呈列如下：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總值	546,043	515,603
負債總值	(153,637)	(123,109)
資產淨值	392,406	392,494
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之資產淨值	196,203	196,247
營業額	449,566	425,957
本年溢利	5,649	7,348
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之年內溢利	2,586	3,411

19. 可供出售之投資

可供出售之投資包括：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非上市證券投資，成本 (附註a)	5,150	5,150
減：已確認減值虧損	(5,150)	(5,150)
	—	—
上市之證券投資，公平值 (附註b)	2,728	2,728
加：公平值上升	4,197	—
	6,925	2,728
	6,925	2,728
流動資產：		
於中國成立之非上市基金，公平值 (附註c)	—	201,400

附註：

- (a) 以上投資為中國非上市公司之股本投資。於資產負債表日並非按公平值而是按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入賬。由於估計上述非上市投資合理公平值時所需考慮之假設因素範圍甚廣，董事會認為未能可靠地衡量其公平值。故此該等投資於各結算日按成本扣除減值入賬。
- (b) 以上投資為中國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之股本投資，其公平值乃根據於資產負債表日的市場價值而釐定。
- (c) 於中國成立之非上市基金，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其公平值結算。其公平值乃根據於資產負債表日有關財務機構所提供的類似金融工具之價值而釐定。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0. 技術

	人民幣千元
成本	
增加及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70
累計攤銷	
本年攤銷及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8
淨值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982</u>

21. 遞延稅資產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的對銷只在具有合法執行對銷即期稅項資產和即期稅項負債及遞延利得稅項是與同一稅務機構有關時方可進行。

本集團於年內確認之遞延稅項資產及變動載列如下：

	減速折舊 免稅額 人民幣千元	撥備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及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於損益表中計提	<u>1,497</u>	<u>19,857</u>	<u>21,354</u>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1,497</u>	<u>19,857</u>	<u>21,354</u>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估計的未使用稅務虧損和其他可抵扣的暫時性差異分別為人民幣48,644,000元及人民幣94,200,000元。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沒有未被確認之重大暫時性差異。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2. 存貨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68,363	50,635
半製品	23,131	24,530
產成品	109,386	95,913
	<u>200,880</u>	<u>171,078</u>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沖回了減值虧損為人民幣18,912,000元(二零零七年：減值虧損約人民幣1,837,000元)，這是基於管理層認為該等生產之過時及滯銷庫存品，已經在本年及過往財務年度以廢料出售。

23.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	262,431	264,355
減：呆壞賬撥備	(57,239)	(102,104)
	<u>205,192</u>	<u>162,251</u>

本集團並無給予貿易客戶特定的信用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減呆壞賬撥備後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九十日內	111,823	142,519
九十一日至一百八十日	69,742	12,417
一百八十一日至三百六十五日	12,363	7,315
三百六十五日以上	11,264	—
	<u>205,192</u>	<u>162,251</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3.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續)

應收貿易賬款之減值虧損於呆壞賬撥備，惟本集團信納該款項收回之可能性甚微，在此情況下，呆壞賬撥備直接與應收貿易賬款沖銷。呆壞賬撥備變動如下：—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結餘	102,104	95,334
於損益表確認的減值(沖回)/虧損	(44,865)	6,770
年末結餘	<u>57,239</u>	<u>102,104</u>

24. 按公平值在損益表內處理之金融資產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國內非上市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	<u>100,000</u>	<u>—</u>

非上市衍生金融工具是中國境內的銀行發行的一年內到期的基金。此基金的收益是與一些金融市場上的證券指數表現掛勾。在最差的情況下，集團仍能收回本金。

25. 銀行結餘及現金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存款：		
抵押存款(附註a)	3,208	6,112
專項存款(附註b)	5,500	27,878
受限制存款(附註c)	—	66,000
有負擔的存款	8,708	99,990
銀行結餘及現金(附註d)	<u>266,278</u>	<u>96,844</u>
	<u>274,986</u>	<u>196,834</u>

25. 銀行結餘及現金(續)

附註：

- a. 該款項抵押予銀行，作為本集團已簽發的銀行承兌匯票之保證。該等存款之固定年利率為3% (二零零七年：3.33%)。該已抵押之銀行存款將於相關銀行承兌匯票兌現時退回。
- b. 該款項為收到員工按本集團職工住房計劃提供的集資款(附註17)，以本集團名義存入銀行。
- c. 受限制存款為放置於指定的中國銀行賬戶之現金存款。根據銀行與本集團簽訂之協議，本集團指示該銀行以該銀行之名義，利用該筆受限制存款，以提供貸款予獨立第三者。而銀行將會謹慎地進行該貸款活動及承受貸款所帶來的全部風險。
- d. 銀行結餘及現金中包括短期銀行存款合共約人民幣99,100,000元(二零零七年：人民幣8,300,000元)，固定年利率為2.25%至4.14%(二零零七年：每年為5.38%至6.48%)。

26. 分類為待出售之資產

分類為待出售之資產為一間將於十二個月內處置的附屬公司的淨資產(2007：土地使用權)。有關資產之出售所得淨款項預期將超過該等資產的賬面淨額，因此，不用確認減值虧損。

27.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九十日內	39,109	61,228
九十一日至一百八十日	9,278	9,119
一百八十一日至三百六十五日	8,761	3,680
三百六十五日以上	7,157	3,373
	<u>64,305</u>	<u>77,400</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8. 銀行及其他貸款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	28,929	27,913
其他貸款	700	7,500
	<u>29,629</u>	<u>35,413</u>

以上貸款均為無抵押貸款，其還款期如下：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		
一年內或於要求時	18,500	16,395
一年以上但不超過兩年	—	—
兩年以上但不超過五年	—	—
超過五年	10,429	11,518
	<u>28,929</u>	<u>27,913</u>
其他貸款：		
一年內或於要求時	700	4,000
一年以上但不超過兩年	—	—
兩年以上但不超過五年	—	3,500
	<u>700</u>	<u>7,500</u>
銀行及其他貸款總額	29,629	35,413
減：列在流動負債，於一年內到期的金額	(19,200)	(20,395)
列在非流動負債，於一年後到期金額	<u>10,429</u>	<u>15,018</u>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有銀行及其他貸款以固定利率借貸，其年利率介乎0.5%至7.8%（二零零七年：0.5%至9.96%）。本集團之貸款包括一筆以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結算的貸款，金額約為1,078,000歐元（二零零七年：1,211,000歐元）。所有其他貸款均以人民幣結算。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9. 股本及資本管理

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七年
股份數目 金額
人民幣千元

(a) 股本

每股人民幣1元之註冊、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國家擁有法人股	240,000,000	240,000
海外上市外資股	160,000,000	160,000
	<u>400,000,000</u>	<u>400,000</u>

(b) 資本管理

本集團權益資本管理目標為在同等風險水平下，保障本集團持續經營之能力且給予股東足夠回報。為達到此等目標，本集團管理權益資本結構，並根據經濟狀況變動，通過支付股東股息、發行新權益股份、融資以及適當償還債務等對其進行調整。本集團權益資本管理策略與前期並無變化，即維持總負債以及權益資本之合理比率。本集團在資產負債率基礎上監管權益資本，該比率為淨負債除以權益資本所得。淨負債為總負債減除銀行結存及現金。權益資本由權益的所有部分組成(如：股本、累計盈餘、其他儲備以及少數股東權益)。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率如下：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總負債	264,986	278,742
減：銀行結存及現金	(266,278)	(96,844)
淨負債	<u>(1,292)</u>	<u>181,898</u>
權益總額	<u>1,183,355</u>	<u>1,052,297</u>
資產負債率	<u>(0.001)</u>	<u>0.17</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0. 資本承擔

於資產負債表日，本集團有以下資本承擔：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已訂約但尚未撥備：		
機器及設備添置	13,905	6,388
本集團總部、購置土地及新廠房之建築	13,140	44,721
	<u>27,045</u>	<u>51,109</u>

31. 資產抵押

於資產負債表日，本集團將下列資產抵押予銀行作為本集團取得的銀行承兌匯票的信貸額之保證：-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存款	3,208	6,112
分類為待出售之資產	—	5,951
	<u>3,208</u>	<u>12,063</u>

32. 關連交易及結餘

(a) 本年度內，本集團與其有關連公司進行的交易如下：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普天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 銷售產成品	5,039	3,725
— 管理費收入	120	—
聯營公司：		
— 銷售產成品	18,950	18,772
— 採購原材料	(207)	(43,892)
— 技術轉讓費收入	—	895
— 技術轉讓費支出	(1,764)	(982)
— 租金收入	—	35
	<u> </u>	<u> </u>

本集團現時在中國政府透過旗下眾多機構、成員或組織(統稱「國有企業」)直接或間接擁有或控制的經濟環境下經營業務。截止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有向該等國有企業銷售通訊電纜、光纖、電纜套管及相關產品。董事會認為此等與國有企業之交易均為正常的業務往來，而中國政府對此等交易並沒有直接參與或行使重大控制權。對此等與國有企業之交易，董事會認為並不形成重大關連交易，因此並不須作獨立披露。

(b) 與聯營公司及關連公司之往來結餘，乃無抵押、無利息及須於要求時償還。

(c) 主要管理人員之報酬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津貼	1,211	1,424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42	116
	<u> </u>	<u> </u>
	<u>1,353</u>	<u>1,540</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3. 主要附屬公司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主要附屬公司(皆於中國成立及營運)詳情如下：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地及實體種類	註冊股本詳情	本公司持有之註冊股本所佔權益百分比		業務性質及地區
			直接%	間接%	
郵電部成都電纜廠雙流熱縮製品分廠	中國，集體合營企業	人民幣22,520,000元	66.7	—	於中國生產及銷售電纜套管
成都中住光纖有限公司	中國，合資企業	美金13,750,000元	60	—	於中國生產及銷售光導纖維
成都中菱無線通信電纜有限公司	中國，中外合資企業	人民幣82,100,000元	90	6.67	於中國生產及銷售供無線電通信系統使用之電纜零件及產品
成都高新電纜有限公司	中國，中外合資企業	人民幣8,116,116元	64.3	—	於中國生產及銷售電纜、電線、特製電纜及其他通訊產品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4. 本公司財務資料概要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重列)
於附屬公司之權益	313,456	313,573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54,023	53,034
其他資產	1,051,113	949,542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115,959)	(114,678)
其他負債	(173,820)	(164,622)
	<u>1,128,813</u>	<u>1,036,849</u>
股本	400,000	400,000
股本溢價	303,272	303,272
資本儲備	287,391	287,391
法定盈餘公積金	11,167	9,295
累計盈餘	126,983	36,891
	<u>1,128,813</u>	<u>1,036,849</u>
營業額	<u>295,409</u>	<u>278,813</u>
出售土地使用權之收益	<u>88,521</u>	<u>243,757</u>
本年度溢利	<u>91,964</u>	<u>190,887</u>

35. 結算日後事項

在二零零九年三月十二日，本公司非全資附屬公司郵電部成都電纜廠雙流熱縮製品分廠(「雙流熱縮廠」)與雙流土地儲備中心簽訂了土地使用權出讓協議。據此，雙流熱縮廠同意出售及雙流土地儲備中心同意收購土地的國有土地使用權(包括一幅面積約為47,767.75平方米的土地及其上的若干廠房及樓宇)，是次交易的代價約為人民幣87,204,000元。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土地連同廠房和樓宇的成本及帳面淨值分別為人民幣47,930,000元及人民幣22,568,000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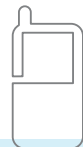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6. 以前年度調整

在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間聯營公司的債權人放棄收取其債項為人民幣107,437,000元。然而，本集團應佔有此債務豁免的收益人民幣50,590,000元，並沒有記錄在該集團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表。本財務報表中的比較數字已經重列，並修改此項錯誤。重列比較數字的影響如下：

	對二零零七年度 之影響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
經營虧損	—
本年度溢利	—
本年損益之變化	—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增加	50,590
權益增加	50,590



公司法定名稱

成都普天電纜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英文名稱

Chengdu PUTIAN Telecommunications Cable Company Limited

法定代表人

張曉成

執行董事

張曉成
郭愛清
鄭建華
李 彤
陳若濉
熊嗣雲

獨立非執行董事

蔡思聰
吳正德
李元鵬

監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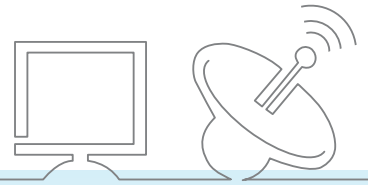
楊志和
熊挺
洪秀蓉

公司秘書

魏偉峰

合資格會計師

徐 彪



授權代表

郭愛清
魏偉峰

董事會轄下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

蔡思聰 (主席)
吳正德
李元鵬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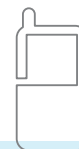
吳正德 (主席)
蔡思聰
李元鵬
李 彤
熊嗣雲

提名委員會

李元鵬 (主席)
蔡思聰
吳正德
郭愛清
鄭建華

戰略發展委員會

張曉成 (主席)
郭愛清
陳若濼
吳正德
李元鵬



公司註冊地址及中國辦公地址

中華人民共和國
四川省成都市
高新西區
新航路18號
郵編：611731
電話：(028) 8787 7008
傳真：(028) 8787 7010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中環皇后大道中15號
置地廣場
告羅士打大廈8樓

工商登記號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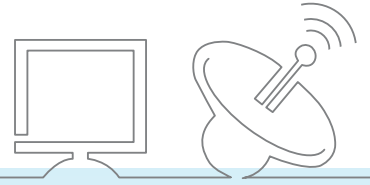
企合川蓉總字第1972號

稅務登記號碼

51010920193968x

H股股票上市地點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證券號碼：1202



核數師

香港

大信梁學濂(香港)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銅鑼灣威非路道18號
萬國寶通中心26樓

中國

大信會計師事務所
中華人民共和國
北京市海淀區
知春路1號
學院國際大廈15層
郵編：100083

法律顧問

中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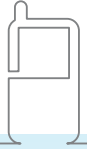
四川開平律師事務所
中華人民共和國
四川省成都市
羊西綫蜀漢路424號
新天地大廈B座15層
郵編：610036

香港

歐華律師事務所
香港
中環花園道1號
中銀大廈40樓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四川省分行
中華人民共和國
四川省成都市
人民中路二段35號



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

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8樓1806至1807室

公司數據查詢地點

成都普天電纜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辦公室
中華人民共和國
四川省成都市
高新西區
新航路18號

KCS Hong Kong Limited
中環皇后大道中15號
置地廣場告羅士打大廈8樓

股東接待日期

每月8日、18日(若為中國假日則順延至後一日)
上午：9:00-12:00
下午：2:00-5:00
電話：(028) 8787 7008
傳真：(028) 8787 7010

公司網址及郵箱

網址：<http://putian.wsfg.hk>

郵箱：cdc@cdc.com.cn